

大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冶政办发〔2022〕1号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大冶市城乡建设“十四五”规划的 通 知

高新区管委会，临空经济区·还地桥镇，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东风农场管理区，市政府各部门：

《大冶市城乡建设“十四五”规划》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大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20日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武部，各人民团体。

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市监察委，市法院，市检察院。

大冶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月20日印发

大冶市城乡建设“十四五”规划

“十四五”时期，是大冶市全面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积极主动融入中部地区崛起战略，全面推进新一轮高质量转型发展，持续深化产业、动能和城市转型，打造大黄石都市区核心城区、迈向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市的关键时期。为进一步巩固全市城乡建设持续健康发展的良好态势，根据《大冶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和《大冶市城乡总体规划（2013—2030）》，结合大冶市城乡建设实际和发展需要，制订本规划。

第一章 “十三五”时期发展回顾

第一节 发展成就

“十三五”以来，全市城乡建设系统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决策部署，深入贯彻落实“一优三化”¹发展战略，坚持人民城市人民建、建好城市为人民，以增强城市承载力、改善城乡人居环境为重点，推进城乡建设高质量发展，城乡环境大幅改善，人民生活保障水平大幅提高。助力大冶市成功创建了“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园林城市”“国家卫生城市”“湖北省森林城市”，获得“中国宜居宜业城市”“全国新型城镇化质量百强县市”“全国首批乡村治理体系建设试点县”等诸多殊荣，获评“全面推行河

湖长制全国先进单位”“全国绿色发展百强县市”“全国节水型社会建设达标县市”等，为促进全市经济社会发展、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作出了积极贡献。

城建领域改革全面推进。理顺了基础设施的建管体制。启动并完成了以大冶市乡镇生活污水治理工程为主的政府与社会资本合作（PPP 模式）项目建设，助力大冶市成功入选全国重大市政工程领域 PPP 创新工作试点城市。积极争取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加快推进城区污水提质增效。坚持“房住不炒”，深入源头把控，严把预售许可“审批关”，有效防止供需失衡和商品房价格大起大落，促进了房地产平稳发展。坚持“项目为王，干事为先”，在全省首创“合并施工许可”机制，把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手续与全市工业项目建筑工程施工许可手续合并到政务服务中心住建局窗口办理，办理时限由 12 个工作日缩减为 5 个工作日，大幅度压缩时间超过 50% 以上，真正做到了为企业“减负加速”。在全省率先推行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评定分离”²。“大城管”体制全面建立，构建了“统一领导、分级管理，条块结合、以块为主”的城管执法体系，创新推行“三定四有五到位”³精细化城市管理机制。

城市承载力进一步增强。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深入推进。常住人口城镇化率由 2015 年的 54.37% 提高到 2020 年的 60.74%，五年提升 6.37 个百分点，获批全国第三批新型城镇化试点；发展空间加速拓展，现代化中等城市框架全面拉开，尹家湖、熊家洲城市新区开发建设初具雏形，黄石大冶湖高新技术开发区获批

国家级高新区，黄石临空经济区起步区开发建设加速推进；金牛镇、大箕铺镇获评国家农业产业强镇示范镇。市政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实施了城东北新区、熊家洲片区等新区路网建设和老城区道路升级改造，城市“双修”工程加快推进，改造建设城市支路、背街小巷 70 余条，建设消防通道 10 余条，2020 年底城市道路长度里程达到 202.78 公里，比 2015 年 177.42 公里增长 25.36 公里。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达到 100%，城市供水普及率、燃气普及率和污水处理率分别达到 100%、100%、94.2%，分别比 2015 年提高 0.78、4.02、0.88 个百分点；园林绿化亮点纷呈。实施了一大批绿化改造提升和新建景观园林绿化项目，城市绿化品质有了突飞猛进的跃升。2020 年城市建成区绿地面积和绿地率分别达到 1077.34 公顷、32.9%，分别比 2015 年增加 156.02 公顷和 5.95 个百分点；教育惠民水平不断提升。新改建学校 18 所，新增标准学位 3.1 万个，获评全国义务教育发展基本均衡县市；卫生健康事业加快发展。高标准推进市人民医院门诊大楼、妇幼保健院整体搬迁工程建设，启动市重大疾病救治基地、卫生应急指挥中心等项目建设，建成居家养老活动中心 230 家，获评全国紧密型医共体建设试点县市；文体事业蓬勃发展。乡镇综合文化站实现全覆盖，已建成全民健身体育场地近三千余个。市群众文化馆、图书馆被评为国家一级馆，成功入选中国地名文化遗产“千年古县”、全国群众性体育先进单位、中国最佳楹联文化城市。

城乡统筹发展加速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不断加大。城乡统

筹发展加速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不断加大。“十三五”期间，我市城乡居民家庭人均住房面积达到 40 m²，4130 户住房困难家庭享受到公租房、住房补贴政策。累计完成各类棚户区改造 20840 户，惠及约 7 万居民。完成老旧小区改造 26 个、建筑面积 42.92 万 m²，直接惠及群众 4251 户、1.2 万人。大力推进农村危房改造，完成农村危房改造 4266 户，改造面积达 25 万 m²；基础设施逐步改善，武九客专大冶段建成通车，鄂州至咸宁高速公路等一批道路建成通车，市域“半小时交通圈”基本形成。王英水库引水工程建成通水，城乡居民喝上了仙岛湖优质水。完成大冶湖泵站扩建、水库除险加固主体工程等一批水利工程。4G 网络覆盖全市村组，供气覆盖范围进一步扩大，城乡电网进一步完善。“擦亮小城镇”行动持续推进。大力推进村镇建设，使村镇面貌明显改善，陈贵镇、灵乡镇纳入湖北省 50 个“擦亮小城镇”行动试点镇（第一批）；美丽宜居示范村镇建设初见成效，风景名胜区、传统村落和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得到有效保护。灵乡镇、陈贵镇荣获“全国文明镇”称号，保安镇获批“中国最具特色魅力乡镇”，殷祖镇获评“中国美丽乡镇”，陈贵镇、还地桥镇获评“荆楚十大最美小镇”。铜绿山“青铜小镇”、茗山“芳香小镇”入选省级特色小镇。

生态文明建设持续推进。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推进工作取得突破性进展。“十三五”时期，全市新增节能建筑面积 750 万平方米，完成黄石市下达目标的 207%；可再生能源建筑面积 120.56 万平方米，完成率为 112%；绿色建筑面积 120.63 万平方米，完

成率为 132%；既有建筑节能改造面积 16.65 万平方米，完成率为 119%；全市累计关停粘土实心粘砖厂 34 家，中心城区及灵乡镇、还地桥镇、保安镇、金山店镇、茗山乡、金牛镇等乡镇“禁实”⁴已验收达标。编制了农村生活污水处理专项规划、城区污水提质增效专项规划；完成 9 个村庄农村污水治理试点。新建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厂 10 座，近期设计规模达到 6.35 万吨/天，主管及接户管网总长 406 公里，并全部投入运行。镇区港渠水体水质得到较大改善，获得了居民群众广泛好评；积极配合做好工业废水收集系统和实施排江工程，推进城区“源头截污、雨污分流”10 余处，极大地提升了城区污水纳管能力，有效改善了水生态环境。

建筑行业得到快速发展。2020 年因疫情影响，建筑业产值有一定程度下降，2020 年完成产值 200.28 亿元。2019 年，全市资质以上建筑业总产值 270.2 亿元，年均增长率达 18%以上；在册建筑业企业发展到 264 家。其中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 143 家，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资质 115 家，建筑业平均从业人数 7.5 万人。建筑行业管理实现逐步规范。“十三五”期间，共办理质量监督工程 254 项，备案工程 399 项，近五年创“铜都杯”工程 45 栋，省结构优质工程 40 项，“楚天杯”工程 6 栋。

城市管理水平大幅提升。通过开展“九大整治”、实施“五大维护”、强化“四个方面管理”，不断创新工作模式，城市环境面貌得到了根本性改变，实现了常态化管理，为大冶市成功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和国家卫生城市打下了坚实的基础，顺利通过国家

园林城市复查。通过政府购买服务，引入市场竞争机制，公开招标引进三家专业公司，实施“一把扫帚”扫到底，实现卫生保洁全覆盖、垃圾收集全天候、路面清洗全过程，作业机械化、考核专业化，环境卫生实现新变化。累计整治乱搭乱建违建店门 2000 余户，拆除面积 1.6 万 m²；整顿出店经营 27000 余次；贴出违停罚单 12.83 万张，拖离违停车辆 3830 台，有效遏制了城区车辆乱停乱放的势头；启用无人机加强高层违建监管，仅 2019 年共查处城市规划区内违法建设 346 处，拆除各类违法建设面积约 2.95 万 m²，有效遏制城市规划区违法建设行为；在全省率先完成城市“厕所革命”目标任务。

人民防空事业取得新成就。全市现有人防工程 40 处，总建筑面积 15.74 万 m²（其中已建成 18 处，建筑面积 6.06 万 m²；在建 17 处，建筑面积 7.62 万 m²；未动工 5 处，建筑面积 2.06 万 m²）。大冶市 628 工程（地下基本指挥所）基本施工完成，修编完成了《大冶市防空袭方案》。全市共安装有防空警报器 21 台，全部实现了无线统控，每年 7 月 13 日依法组织防空警报试鸣。

第二节 主要短板

虽然在“十三五”期间，大冶市城乡建设取得了较好的成绩，但是难以支撑大冶市加快建成宜居幸福中等城市、打造“三个大冶”⁵的要求，仍存在需要改进的地方，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面：

城市基础设施有待完善。目前，大冶市污水收集处理、道路等方面的建设任务依然艰巨，特别是雨污分流改造滞后、污水处理系统污染物收集效率不高、局部污水直排、溢流污染控制不到位、污水处理厂处理能力不足等问题较为突出；青龙路、矿冶大道、荟萃路—荟萃北路、东风路等局部路段时常拥堵；海绵城市建设成效不明显，大冶大道以东、观山路以南、新冶大道以西、东风路以北区域内涝时有发生，排水防涝改造任务重；城市交通设施不足，城区停车难、充电桩缺乏；公共服务供给滞后于城市发展；垃圾分类处理工作任重道远；人防人均掩蔽面积不足，远低于国家要求标准，急需得到改善。

城镇居住品质有待提升。作为一个资源型城市，城区内老旧小区分布范围广、数量多，老街改造相对滞后，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城市形象；尤其是一些老旧小区改造进度较为缓慢，老旧小区公共服务配套不足，基础设施落后，居住品质亟待提升。城市绿地分布不均匀，绿化品质有待提升。各乡镇发展条件和资源具有一定的差异性，但特色尚未得到充分地激活，公共环境不优、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滞后、管理水平不高、特色缺失等突出短板较为突出，集镇环境品质有待进一步提升；乡村特有的文化和水乡生态特色的潜在价值仍需深入挖掘。

古建品牌需要继续擦亮。大冶古建产业虽然远近闻名，但队伍多而不精，企业综合竞争力不强，没有技术竞争优势；缺乏规模大、关联度高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产业集群；人才储备和培养机

制不够完善，工人队伍断层严重，专精尖人才欠缺；部分企业主要负责人质量安全意识不强，质量安全管理保障体系不健全，专职安全管理员配备数量不足，主体责任落实不佳。

智慧住建体系有待完善。“智慧住建”开展缓慢，需要加快推进，基础设施智能化、行业管理精细化、公共服务便捷化、办公系统自动化等比较滞后，亟待建立并逐步完善。

第二章 “十四五”时期发展形势

“十四五”时期是我国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也是大冶市深化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的关键五年。当今世界正经历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我们处于加快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但机遇和挑战都有新的变化。

国家省市发展战略布局，为大冶发展提供了机遇。我国已进入新发展阶段，正在构建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湖北省“十四五”时期构建“一主引领，两翼驱动，全域协同”区域发展布局，黄石市正在构建“一心两带、多点支撑、全城一体”的区域发展布局。在全国、全省和黄石市区域发展布局中，长江经济带发展、促进中部地区崛起、武汉城市圈同城化发展战略深入推进，特别是湖北国际物流核心枢纽建设、光谷科创大走廊东扩及黄石环大冶湖一体化发展，叠加国家级高新区带来平台优势和临空经济区区位优势，将为大冶市

加快融入区域协同合作发展布局，加快构建开放发展新格局，实现跨越式发展带来了新契机。国家、湖北省高度重视县域经济高质量发展，为大冶市加快实体经济发展，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同时协同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促进城乡融合发展提供了重要的政策机遇。

新冠病毒肺炎疫情冲击，将城市问题进一步暴露。新冠病毒肺炎疫情的发生，进一步暴露了城市的环境问题、人口问题及公共卫生、应急管理、基层治理等问题。我们需要从中吸取教训，增强城市治理体系、治理能力现代化。湖北省作为受疫情影响最严重的地区，国家已经提出了支持湖北发展的“一揽子”政策。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湖北时要求，中央和国家机关各部委对湖北“搭把手、拉一把”；国家在就业、财政、税收、金融、重大项目建设等方面予以倾斜，帮助湖北解决实际困难和具体问题，大冶应抓住机会争取政策和资金，着力解决城市发展中的短板问题。

新型城镇化加速发展，需要更高质量的城市供给。国家“十四五”规划明确指出，我们必须坚持走中国特色新型城镇化道路，深入推进以人为核心的新型城镇化战略，尤其是突出推进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城镇化建设，不断加快县城补短板强弱项，推进公共服务、环境卫生、市政公用、产业配套等设施提级扩能，增强综合承载能力和治理能力。这给县市城区迎来加快发展的机遇。2020年大冶市城镇化率为60%，仍处于城镇化发展的加速期，我们必须牢牢把握机遇，深化城建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着力提高城

建供给体系质量和效率。作为国家新型城镇化试点城市，大冶必须在基本公共服务、基础设施、环境保护等领域一系列县城补短板政策支持下，不断展现新作为，不断加快城镇补短板强弱项，满足市民日益增长向往美好生活需要，全面提升人民群众的生活品质。

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需更精准的乡村建设引导。乡村振兴是解决“三农”问题，实现城乡统筹、农业一体、农民致富的重要途径。巩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成果、建立脱贫致富长效机制任重而道远，需要持续发力，不断改善乡村生活和生产环境，促进乡村良性发展。我们必须抓住乡村振兴发展的契机，积极引导契合各地实际的产业发展，大力推进具有文化特色的农房改造、景观提升和环境整治，强力补齐乡村饮水、排污、能源供应等短板。

实现房住不炒的目标，需规范的房地产市场引导。按照“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定位要求，坚持因地制宜，因城施策，加快建立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租购并举的住房制度，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目前，大冶市房地产市场总体健康平稳发展，但是房地产供过于求，存在库存积压，房地产开发必需要有序引导，规范市场行为，有效化解库存矛盾，促进房地产业持续健康发展。

推进城市高质量发展，需继续坚持绿色发展理念。绿色发展理念已经深入到经济社会发展的各个领域，智慧城市、绿色出行、绿色建筑、海绵城市、综合管廊、公园城市等正在悄然改变城市建设管理模式。大冶市城市面貌正在发生翻天覆地的变化，正在

积极探索新的城市管理模式和建设方式，需要大力推进实践工作，助力城市高质量发展。

第三章 总体要求和目标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城市建设工作会议精神，坚定不移贯彻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的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坚持以人民为中心，贯彻落实市委提出的“五城”⁶发展战略，打造宜居幸福之城。统筹推进民生工程，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镇品质，促进城乡建设高质量发展。着力固根基、扬优势、补短板、强弱项，提升城市管理能力，塑造城市风貌特色，提高城市环境质量，加快绿色高效新型城镇化建设步伐，为打造“实力大冶、美丽大冶、幸福大冶”筑牢城乡建设发展基础。

第二节 基本原则

坚持城乡一体发展。着力完善城镇功能，改善乡村人居环境，促进各类要素在城乡合理配置。统筹城市发展与新农村建设，推动农村人口向城镇转移、基础设施向农村延伸、公共服务向农村覆盖，让最具带动性、最具迫切性、最具民生性、最具可行性的

建设项目得到快速发展，加快推进城乡一体化进程，实现城乡共同繁荣，增强城乡可持续发展能力。

坚持基础设施先行。按照“统筹规划、合理布局、适度超前”的原则，加快推进道路交通、供水、节水、排水、燃气、环卫和人防等基础设施一体化建设，形成合作对接、功能完善、安全高效的基础设施体系，提高城市能级和综合承载力。

坚持改善民生至上。坚持人民城市为人民，办好民生实事，补齐民生短板，加快完善公共服务设施，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建设、管理和服务水平；加强城乡环境整治，注重工程质量和城市安全；坚持“房住不炒”，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健全住房制度，形成规范、稳定的住房供应体系，实现全体人民“住有所居”；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危旧房综合治理改造，改善人居环境。

坚持绿色生态发展。坚持城乡建设与环境保护、生态文明建设相统一，深入实施城市绿色发展战略，推广绿色生产生活方式，推动绿色基础设施建设，打造绿色城镇。走绿色优先、集约节约的城镇发展道路，深入发展绿色建筑，强化建筑节能，建设海绵城市、韧性城市，推进城市更新和城乡生态保护修复。

第三节 总体目标

按照“生产空间集约高效，生活空间宜居适度、生态空间山清水秀”的总体要求，坚持“五个导向”⁷，切实做好“五

改”⁸“五补”⁹“五强”¹⁰“五个一体化”¹¹工作，进一步扩展城市发展空间，优化功能和布局，努力实现宜居幸福之城发展目标，为建设实力大冶、美丽大冶、幸福大冶做出新的贡献。具体目标如下：

人文特色更加鲜明。深入推进国家森林城市、国家历史文化名城等各类城市创建。到 2025 年，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 20 平方米，绿地率达 34.5% 以上，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 45%。提高建筑文化品质，突显矿冶文化风格，更好地保护历史文化、历史建筑、传统建筑、传统民居、工业遗址等，彰显地域特色、地貌特征、时代风貌。

城市功能更加完善。到 2025 年，中心城区平均路网密度提高到 8.5 公里/平方公里。农村自来水供水保证率和水质合格率达到 100%；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98%，污泥无害化处理处置率达 100%，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 80%；城镇天然气覆盖率达到 95%；城市垃圾分类收集覆盖率达到 65%，农村生活垃圾收集处理率超过 95%；建成区海绵城市覆盖率不低于 30%；大幅提升人防工程面积，保持人防工程面积与人口同步增长，力争到 2025 年，新增人防工程结建审批 10 万 m²。防灾减灾能力显著增强，基础设施配套更加健全，城乡承载力、运行效率和安全性显著提升。

城镇住房更有保障。加大城市老旧小区、棚户区（含危旧房、城中村）改造力度，进一步完善住房保障制度，多层次、多渠道

满足各类困难群体的住房需求。健全以政府为主提供基本保障、以市场为主满足多层次需求的住房供应体系，居民住房水平稳步提高。到 2025 年，城镇保障性住房覆盖率不低于 26%，城镇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达到 45 平方米。

乡村风貌更加美丽。全面实施乡镇镇区立面改造、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整治等工程，农村人居环境质量全面改善。村庄规划覆盖率达到 100%，以“点”带“面”促进村容村貌提升。实现农村住房安全、饮水干净、出行便捷、村容整洁，建成一批村居美、田园美、生活美的宜居村庄。

产业发展更加规范。建筑业转型升级成效显著，大力推广装配式建筑、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技术，做大做强古建产业，全市建筑行业整体队伍素质和技能水平大幅提升。力争“十四五”期间，全市建筑业总产值年均增长率不低于 6%，新建建筑中装配式建筑比例达到 10%，绿色建筑比例达到 50%以上，新建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执行率达到 95%，新增施工综合资质企业 1 家，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甲级企业 2 家、古建专业承包甲级 5 家。

行业管理更加精细。积极运用“互联网+”理念，推进智慧城建管理建设，城市基础设施的投资、建设与管理在线审批全面提速，建筑市场、质量、安全和消防设施实现数字监管全覆盖，物业服务覆盖率达到 100%，建成设施完善、管理精细、服务精心的现代化精品智慧城市建设体系。

表 3-1 大冶市城乡建设“十四五”规划重点指标体系

序号	指标名称	单位	2020 年	2025 年 (目标值)	指标属性
一	保障性安居工程				
1	保障性住房覆盖率	%	24	≥ 26	
2	城镇棚户区住房改造（五年累计）	户	16567	7120	
3	农村低收入群体危房改造（五年累计）	户	4266	300	
4	城镇居民人均住房建筑面积	平方米	40	45	
5	城市老旧小区改造率	%	30	100	已纳入改造计划的老旧小区
二	城市建设				
6	常住人口城镇化率	%	60.74	65	预期性
7	城市集中建设区常住人口	万人	29.02	40	
8	城市集中建设区建设用地面积	km ²	32.45	42	
9	城市公共供水普及率	%	100	100	
10	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	%	14.03	10	
11	建成区海绵城市覆盖率	%	15	30	
12	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	%	94.2	98	
13	城市污泥无害化处理率	%	100	100	
14	城市建成区绿地率	%	32.9	34.5	
15	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	38.9	45	
16	城市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平方米	11.8	20	
17	城镇天然气覆盖率	%	85	95	

18	居民生活燃气普及率	%	29.6	38	
19	生活垃圾清运率	%	100	100	
20	城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	%	100	100	
21	垃圾收集站、垃圾转运站覆盖率	%	100	100	
22	垃圾分类收集覆盖率	%	24	65	
23	中心区道路网密度	(公里/平方公里)	5.68	8.5	
24	建成区道路面积率	%		17	
25	建成区慢行道密度	(公里/平方公里)		3	
26	城市道路综合管廊配建率	%		≥2	
27	城镇人均道路面积	平方米	17.64	18	
28	城市道路装灯率	%	100	100	
31	建成区黑臭水体整治完成率	%		100	
32	建成区人均避难场所面积	(平方米/人)	1.48	1.5	
33	物业服务覆盖率	%		100	
三	村镇建设				
34	农村自来水供水保证率	%		100	
35	农村自来水供水水质合格率	%		100	
36	农村卫生无害化厕所普及率	%	100	100	
37	农村生活垃圾收集处理率	%		95	
38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率	%	50	80	
39	村庄建设规划覆盖率	%	70	100	
四	建筑业和勘察设计业				

40	建筑业总产值年均增长率	%	6	6	
41	建筑业增加值年均增长率	%	4	4	
42	勘察设计营业收入年均增长率	%	5	5	
43	施工综合资质企业	家	0	1	
44	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甲级	家		2	
45	古建筑工程专业承包甲级	家		5	
46	古建企业总产值	亿元	75	100	
47	建筑安全生产“三类人员”持证上岗率	%		100	
五	房地产业				
48	城镇商品房竣工面积（五年累计）	平方米	80 万	350 万	
六	节能减排				
49	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重	%	50	60	
50	散装水泥供应量（五年累计）	万吨	1816.18	1810	
51	预拌混凝土供应量（五年累计）	吨	588.16	640	
52	预拌砂浆供应量（五年累计）	吨	8.88	15	
53	新建建筑中装配式建筑比例	%	0	10	
54	可再生能源建筑应用面积（五年累计）	平方米	120.62	80	
55	新建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执行率	%	93	95	
56	绿色建筑星级项目	个	1（在建）	1	
七	人防工程				
57	新增人防面积（五年累计）	平方米		10 万	

第四章 主要任务

第一节 优化城乡建设布局，拓展市域发展新空间

紧扣一体化和高质量发展要求，积极融入全省“一主引领、两翼驱动、全域协同”和黄石“一心两带、多点支撑、全域一体”的区域发展布局，加快构建“双区引领、五园支撑、多点开花”¹²的全域发展格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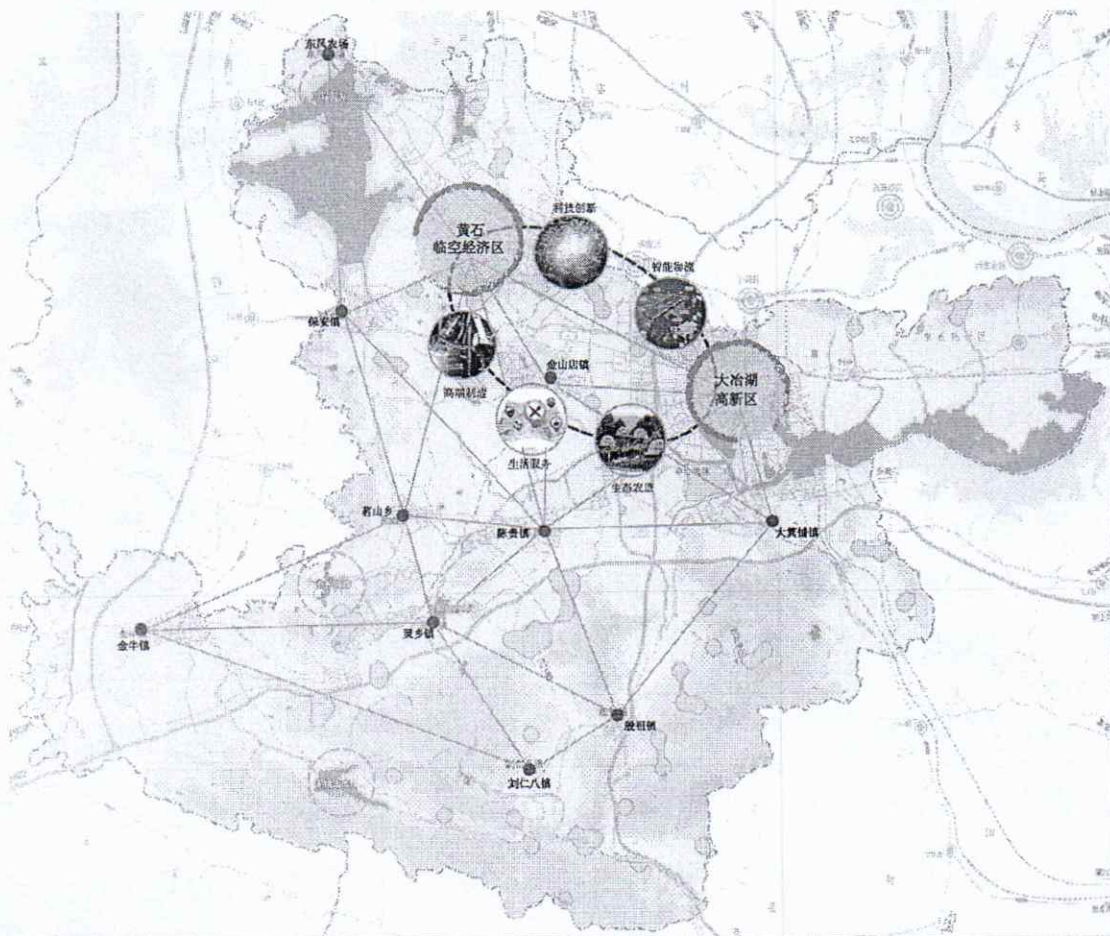


图 4-1 城乡一体化空间布局图

（一）突出双区引领战略。

以大冶湖国家级高新区和黄石临空经济区为主战场，打造引领大冶高质量发展的“双核引擎”，成为光谷科技创新大走廊的重要节点。

1. 高标准推进大冶湖高新区建设。

坚持以“高新产业集聚区，创新创业活力区、对外开放先行区、产城融合示范区”建设为目标，加快推进大冶湖高新区园区扩园开发建设、基础设施提升、产城融合发展，加快推进新型产城融合，适度超前规划功能区域，加快推进城西北片区建设。完善交通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推动城西北园区道路建设，完善与配套公交线路建设工程，提升区域公共交通运营效率。加快实施机场高速、武阳高速、黄石新港至武汉光谷高（快）速通道等高速公路。打造国道 106、省道 349、省道 S314、省道 S239、机场经大冶至鄂州沼山一级公路等快速路。优化电网结构，推动铁金线等 3 条 110KV 高压线路迁改工作。规划集中式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实现污水应纳尽纳、达标排放；加速健全园区配套服务。健全社区商业服务体系，优化基础教育、义务教育机构布局，加快推进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加快推动高新区文化站、村民文化广场等项目建设；加快布局数字园区“新基建”，完善场景基础设施，打造生产、生态、生活的“三生融合”智慧园区，形成“一大研发服务基地+两大综合服务配套区+六大产业园”发展布局，全方位提升园区承载力和综合竞争力。实现在全国国家级高新区排名持续进位，力争跻身全国高新区百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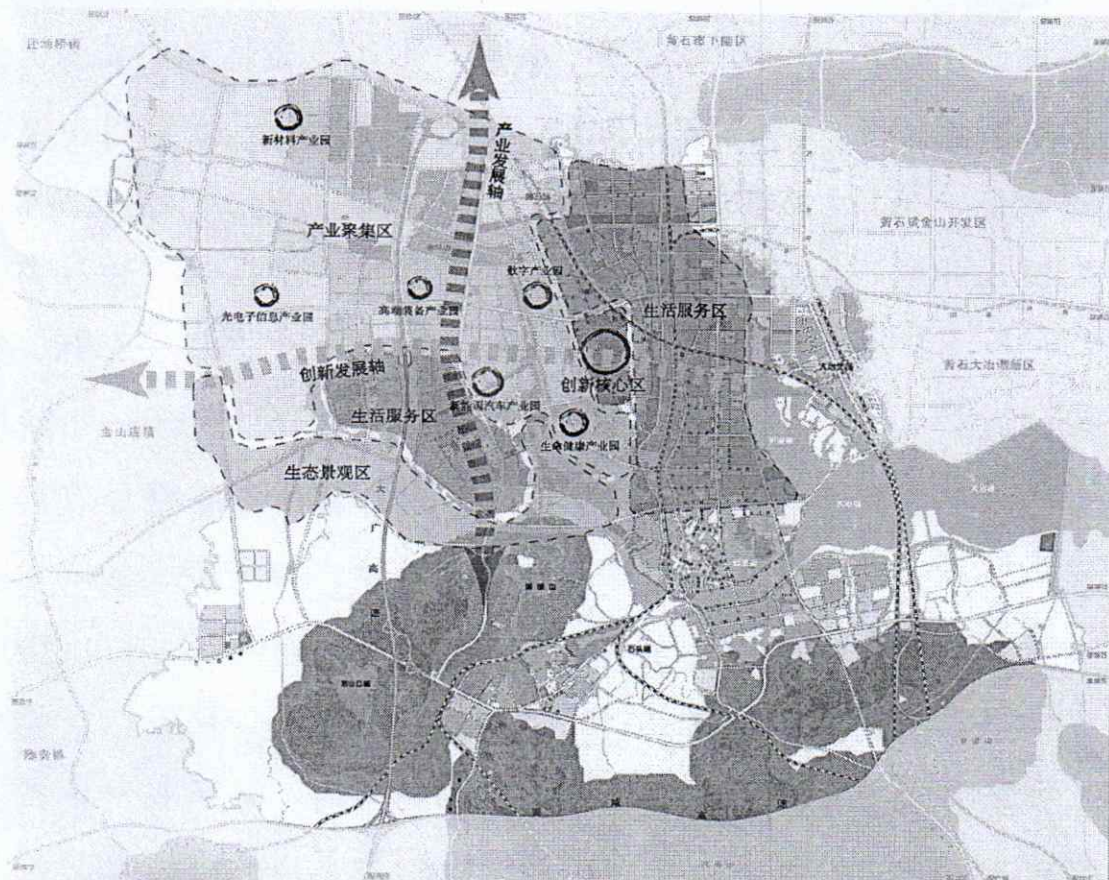


图 4-2 大冶湖高新区空间布局图

2. 高起点推动黄石临空经济区发展。

抢抓鄂州花湖机场重大发展机遇，按照“两年打基础、三年见效益、五年成规模”的要求，树立“对接花湖、承接光谷、依托本地、孕育科创、错位协作”的思路，遵循“三轴、五区、多心”¹³的空间布局，全面启动黄石临空经济区起步区和临空经济发展区开发建设，统筹推进市政基础设施、湖区湿地生态涵养等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加快推进以还地桥镇为载体的临空经济区先行区开发建设，补齐发展短板，提高区域承载能力，

进一步协调区域建设与经济、社会、生态、文化之间关系。完善综合交通体系。加快推进高速、快速干道建设，设置虚拟空港和罗桥公铁枢纽，打通对接黄石新港的快速通道，加快实施机场、武阳、鄂咸、光谷东等高速公路。打造“三横四纵”快速路，其中“三横”为锦冶线—钟山大道—棋盘洲、大棋路—S349、铁东线—发展大道，“四纵”为G106—S239—G316、机场—阳新快速路、黄阳一级公路、沿江快速路。对内打通黄石临空经济区连接大冶城区，大冶湖高新区和各乡镇的通道，加快形成全域临空发展格局；优化基础设施。加大对老旧小区、镇容镇貌的改造力度，重点推进黄石临空经济区·还地桥镇旧城改造、黄石临空区军山还建楼等项目，在提升区域整体形象的同时，为产业发展提供充足的土地资源，保障其各项功能区域的发展。加快推进园区主干道路建设，加密还地桥与铁山的联系通道。规划公交枢纽，优化公交线路。完善给（排）水、电力、供气（汽）、通讯等传统市政设施建设，加快自来水管网一体化扩容引水工程建设，推进110kV金桥变、红峰变；推进智能杆、新能源汽车充电站（桩）等智慧基础设施建设；健全公共服务。合理布局生活、教育等公共服务设施，完善城市公共服务功能。科学设置大型综合性及专业性购物中心、图书馆、文化馆、医院等生活服务设施，引入高校教育资源，合理布局中小学和幼儿园，打造园区教育品牌。到2025年，临空经济区完成骨干路网和主要基础设施建成。将临空经济区打造成为高端临空制造业集聚区、黄石临空经济发展核心区、大冶城市副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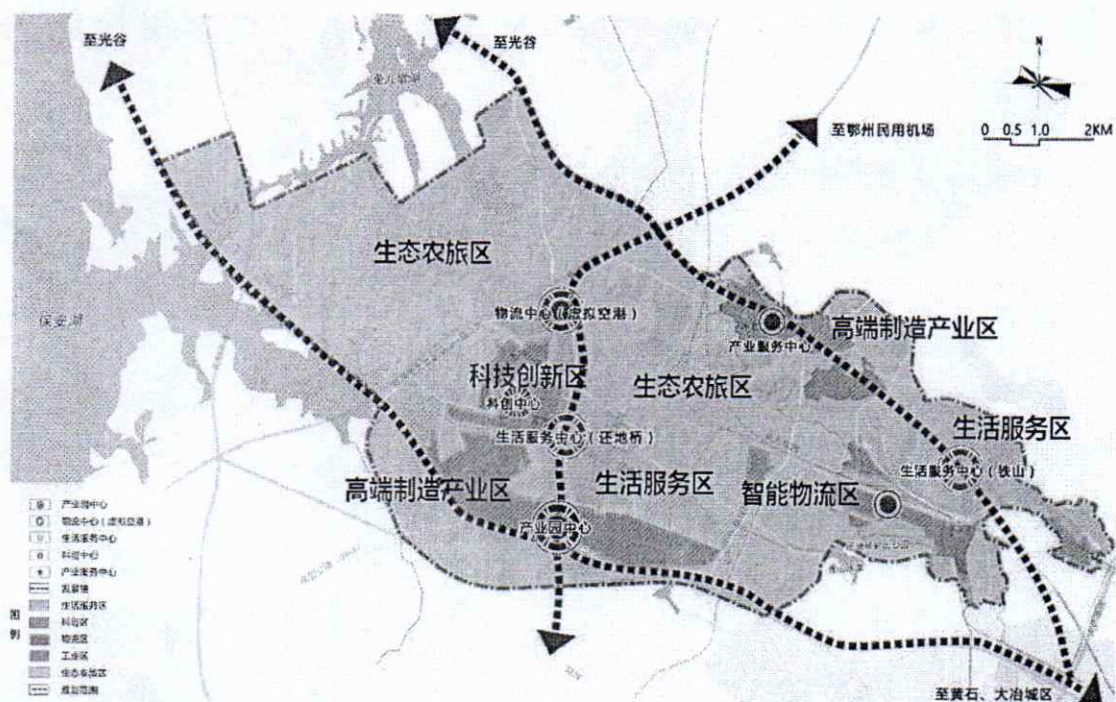


图 4-3 黄石临空经济区空间布局图

（二）壮大“五园支撑”镇域经济。

充分发挥灵乡镇、陈贵镇、金湖街道、保安镇、金山店镇等重点乡镇连接城区和乡村的纽带作用，进一步强化基础设施及公共配套服务能力体系，助力镇域经济强劲发展，打造全市经济发展梯次接续的重要增长极。

（三）促进“多点开花”错位协作。

坚持产城融合、城乡一体、区域协同战略，提倡错位发展、差异化发展，支持推进农业乡镇和山区乡镇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全面推进乡村建设行动，支持其他镇（乡）“一地一特色、一地一品牌”，形成与两区五园合理分工、功能互补、协同发展的支撑体系，促进多点开花。到 2025 年，大冶市城镇化率达

到 65%，建成区常住人口达到 32 万人，城市建设用地约 38 平方公里。

（四）坚持市域一体化协同发展。

1. 主动融入环大冶湖一体化发展建设。推进东风东路、伍桥路向东延伸，分别对接黄石园博大道、奥体大道，积极对接黄石有轨电车延伸到大冶罗桥火车站，完善区域交通基础设施网络，实现与大冶湖生态新区同城化发展。加强教育、医疗卫生、文化体育等公共服务区域互动合作，完善区域公共服务网络。共同推进大冶湖等生态治理，联合推进大气、土壤污染防治，切实提升区域生态环境质量。

2. 主动融入武汉城市圈建设。抢抓武汉城市圈同城化发展机遇，在园区、产业、政策、交通、公共服务等方面，加快与武汉全面对接、融合发展。推动双区互通、五园统筹、多点串联，向东融入黄石“一心两带”，向北衔接鄂州花湖机场，向西融入光谷科技创新大走廊，承接科研创新产业转移，成为光谷协同创新示范区。打造武汉城市圈同城化发展示范区，成为武汉科创资源重点辐射地、高新产业协同发展地、产业转移最佳承接地、市民假日休闲首选地。加快推动大冶湖高新区建设，探索与东湖高新区共建园区，主动承接产业转移，全力做好生命健康、电子信息等产业配套。加快实施武汉至南昌高速公路大冶段、鄂州花湖机场快轨（大冶段）等重大工程，全面提升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加快推进光谷东建设，主动推进与武汉在科研、教育等方面合作。

第二节 实施城市更新行动，彰显城市宜居新面貌

（一）提升城市社区建设水平。

全面加强社区建设，强化老旧小区整治和改造、提升物业服务水平、完善配套服务设施，加快推进未来社区建设。针对人口老龄化趋势，探索建设适老住区试点，增强人民居住幸福感。

1. 全面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分类对老旧小区实施改造更新：对现状较差的片区实施基础类改造，重点是市政配套基础设施改造提升；对现状一般的小区实施完善类改造，重点是环境及配套设施改造建设；对现状较好的小区实施提升类改造，重点是公共服务设施配套建设及其智慧化改造。有序推动城市有机更新，加快推动勘头古街等区域微改造。全面推进全市 24 个社区 183 个老旧小区改造，加快老旧小区电梯改造步伐，完善小区公共服务设施，加强对小区及周边存量资源统筹利用。稳步推进城西化肥厂等处棚户区改造，加大城市困难群众住房保障力度。以勘头老街改造为契机，推进旧城改造，重点加强勘头古街沿街立面改造；增加微小型公共空间，将废弃地、危房或棚户改造为口袋公园、微小广场或停车场；在老旧小区增加生态绿墙、庭院绿化、滨水绿化；清除影响美观的角落垃圾和沟渠的污水、杂物；加快北起黄狮海路、南至湖滨路、东至商城路、西至大冶大道区域内消防通道改造及排水管网、通信线路等设施建设。

专栏一 大冶市老旧小区改造工程

改造范围：安平社区、保康社区、铜录山社区、和平社区、荟萃社区、康乐社区、民主社区、胜利社区、馨园社区、怡和社区、井巷社区、铁路桥社区、马叫社区、建设社区、车站社区、武备社区、湖滨社区、桥虹社区、东风社区、新冶社区、罗桥社区、朝阳社区、风华路社区、五里堤社区。对老旧小区及相关区域的建筑、环境、配套设施等进行改造、完善和提升（不含住宅拆除新建）。

2. 高标准规划建设未来社区。围绕社区全生活链服务需求，以人本化、生态化、数字化为价值导向，聚焦邻里、教育、健康、创业、建筑、交通、低碳、服务、治理等九大场景，强化社区为民、便民、安民功能，推进科研、商务、居住、生活等多功能耦合和空间融合。统筹考虑改造更新和规划新建两大类型，加快制定未来社区创建中长期规划和实施计划，分类推进、精准施策，推动未来社区模式多样化、差异化、特色化。结合老旧小区改造，梳理居民所急所需、所喜所愿，创新基层管理模式，以荟萃、胜利等社区为载体，打造邻里文化独具特色、公共服务“零距离”、社会治理智能互联的未来社区样板；结合大冶湖国家级高新区、黄石临空经济区的有序推进，搭建社区“双创”空间，推进基础设施智能化建设，推广低能耗建筑，优化智慧电网、气网、水网和热网布局，以罗家桥等社区为载体，打造空间布局集约、建设运营低碳、创新创业生态良好的未来社区样板；有序推进农村未来社区建设。

3. 探索建设适老住区。积极开展应对人口老龄化的行动，会同民政、规划、财政等有关部门，健全完善养老服务体系 and 住房保障体系，建设和改造一批满足养老需求的住宅小区（社区）。

推进适老住区试点示范建设，力争在“十四五”期间每年新建1处适老住区；以配套适老设施的方式，每年计划改造1处老旧小区为适老住区。通过不同类型的适老住区试点，升级建设“绿色适老住区”。

4. 规范社区物业服务。开展物业管理“清零”行动，持续推进物业全覆盖，进一步完善住宅小区管理体制机制，增强业主自我管理能力和社区共治能力，提升住宅物业管理水平，委托专业机构等方式完善物业管理，健全物业监督考核机制，重点围绕提升物业服务企业服务质量、推进物业服务公示公开、理顺物业管理体制机制、完成“红色物业”¹⁴全覆盖、加强老旧小区管理、完善物业服务投诉处理机制、规范物业服务行为、加大违规行为惩戒力度等八项重点任务，推动物业管理水平全面提升。加强信息平台建设，实现对物业服务的有效监管，推动构建“纵向到底、横向到边、协商共治”的社区治理体系。

（二）合理布局公共服务设施。

按照“点核”发展模式，加快建立中心城区“市级—区级—居住区级”三级公共设施体系，着力打造市级商务金融中心、综合服务中心、生产服务中心、旅游服务中心，区级城南生活服务副中心、城北商贸中心，以及居住区配套商业服务、公共文化等基础设施。加强公共文化、体育、医疗、教育和便民利民服务，通过设施的合理布局构建社区服务“15分钟生活圈”¹⁵。

1. 提升商业服务设施。健全社区商业服务体系、优化大型商业网点布局、加快推动商业综合体建设，探索规划一批写字楼、

商务会所、会议中心等商务服务设施。以城东北片区商业综合体、海雅缤纷城、廊桥餐饮一条街等项目为抓手，开拓步行街和特色商业街。推进青铜小镇配套、东港公园古建文化博览园等项目建设，大力发展具有文化内涵和区域特色的城市核心商圈、城市消费名片。引进万达商场等知名品牌大型商超，积极发展市场、专卖店、专业店、连锁店、精品店、放心店等特色鲜明的新型商业业态，持续提升城市品质和内涵，增强要素聚集和辐射能力，吸引各类要素资源向大冶聚集。

2. 强化医疗卫生体系。统筹全市医院、基层医疗卫生机构、专业公共卫生机构，通过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对全市医疗卫生资源进行全面优化、系统重塑，改革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强化公共卫生应急管理体系，提升疫情监测预警和应急响应能力，健全重大疫情救治体系。对大冶市人民医院旧门诊大楼进行提标扩能改造，新建精神病综合大楼、人民医院应急救治中心（二期）、中医院医技康复楼等，整体搬迁大冶市妇幼保健院、大冶市第三人民医院业务综合楼，依托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精神卫生中心，在战时进行功能转换，实现紧急医疗救治。推进尹家湖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罗家桥卫生院业务综合楼、金湖卫生院康复综合楼等项目建设，完善基层卫生服务机构。

3. 持续优化教育供给。在保留现有中小学及技术职业学校的基础之上，综合运用新建、改扩建、撤并等方法，逐步完善城区大型居住区教育配套设施，提高中小学用地及配套设施（尤其是运动场设施）的标准。新建改建一批公办园、普惠园，促进学前

教育优质发展。实施城镇义务教育学校扩容改造，加快七里界、熊加州、金桥等学校建设，加快实施保康小学、东风路学校、金湖中学等学校改扩建工程，巩固提升基础教育优质供给能力。扩大高中教育资源，新建劲牌等城区新高中，加快实施实验高中、大冶六中及六中艺术基地等改扩建工程，助力高中教育提质特色发展。全力支持民办教育事业发展。加快扩大大冶中专办学规模，推进殷祖古建职业技术学院建设，办强办大大冶职校，构建符合大冶实际的现代职业教育体系，深化职业教育产教融合发展。“十四五”期间，全面构建“互联网+教育”大平台，提升教育信息化水平。

4. 改善康养服务设施。健全完善居家为基础、社区为依托、机构为补充、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实施社区和居家养老覆盖工程，落实养老服务设施分区分级规划建设，加快社区养老服务设施改建。结合各片区公共服务中心，在环境优美的地段布局社会福利设施，加大对社会福利设施的投入，以缓解日趋严重的社会老龄化问题。在高新区新建一所集养老、医疗、康复、养生保健为一体的现代化养生养老服务中心，改建美年大健康、罗桥福利院，同步推进大冶市失能特困人员康复院、高新区区域性养生养老中心、金湖街办区域性特护养老中心、大冶市福利中心失能半失能老人集中养护中心建设。鼓励发展多元化养老服务，培育养老新业态。鼓励养老机构、医疗卫生机构等各级服务主体开办康复医院、护理院、安宁疗护机构等，建设失能半失能养护场所，推进医养康养融合发展。实施大冶“互联网+养老”工程，

开展一批智慧健康养老应用试点示范。

5. 布局文体设施建设。以基层文化活动中心、红星湖畔体育馆为契机，不断完善文化广场、活动室、运动场等公共文体设施建设，力争打造群众身边的“15分钟健身圈”。推进公共体育设施免费或低收费向儿童青少年开放，支持具备条件的中小学校园体育场地设施在课余时间和节假日向儿童青少年开放。

（三）提高城市生态环境质量。

1. 加快园林绿化和生态景观工程建设。高标准建设城市公园及绿地网络，重点推进劲牌生态园、余修齐公园、三个中心市政公园等城市绿地公园和铜绿山古冶遗址公园等主题公园建设，鼓励社区和小区配套建设小型公园花园，健全完善“城市公园、社区游园、小区花园”城市公园绿地三级网络。在道路交叉口、老城区、绿化薄弱区打造一批精品口袋公园。到“十四五”末，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20平方米，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到45%。

2. 推进城市绿道建设。重点推进“沿山、沿江、沿路、环湖”区域绿道建设，推进城市道路、铁路、高压线廊沿线防护绿地建设，突出抓好三里七湖、尹家湖、天子湖、红星湖等区域绿道建设。构筑省立绿道—城市绿道—社区绿道三级绿道体系，串联重要的生态地区、城市公园、文化遗迹、重要景观节点等重要生态景观节点。

3. 强化城市市容市貌整治。实施以道路为主体，突出重点地区、街道的市容市貌整治规划方案，实现市容市貌的新一轮提升。对青龙路沿线至金井路、矿冶大道进行立面整治，统一拆除

破旧户外广告、门店牌匾，进行统一规划统一设计，从而改善“南大门”脏乱差现状，维护文明卫生城市形象。对矿业大道、刘金线、马四线、金井路沿线约 15 公里进行绿化、亮化整治，提升沿线景观亮化观感。对城市背街小巷存在的乱停乱放、乱涂乱画、乱堆乱占、乱吊乱挂、乱摆摊点等“五乱”现象进行集中整治。

（四）推进防灾减灾体系建设

1. 加强救灾基础设施建设。以改扩建大冶市应急物资储备中心库为主，以新建金牛、还地桥、刘仁八三个乡镇应急物资储备分库为辅，构建满足应对突发事件需要，统一高效协同的应急物资保障体系，提高城市应对自然灾害的韧性。建立救灾物资分级筹措、分级管理、逐级保障的体系，建立和完善区级救灾应急仓库，确保一旦灾情需要，受灾群众基本生活 12 小时内得到救助保障。不断完善应急物资储备库网点建设，提升应急抢险救援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

2. 加强建筑工程抗震设防监管。对新建、改建、扩建的建筑工程项目，严格按照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分类标准、建筑抗震设计规范进行设计、施工、监理。新区开发建设在规划和选址时首先要做好地质和环境条件的普查。重大项目要做好评估，避开地质断裂带、滑坡带等不宜建设的区域。所有新建工程都必须达到国家最新抗震设防标准要求，改建、扩建的建筑工程项目其保留的部分必须先按照新的抗震设防标准进行加固，使之与新建部分共同达标。

3. 提高气象灾害监测预警能力。建立结构合理、布局适当

的气象灾害综合探测系统和应急移动气象灾害监测设施，构建气象灾害综合信息共享平台，发展精细化气象预报业务和公共气象服务平台，加强气象灾害预警的发布，显著提升气象灾害监测、预警能力。进一步做好灾害性、关键性、转折性重大天气监测和预警，加强极端天气气候事件的预测，建立和完善气象灾害监测预警业务系统，提高预报的精细度、预警时效和准确率。建立和完善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发布系统，完善突发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发布制度，及时向公众发布气象灾害预警信息，不断提高发布频次，实现预警信息的滚动发布。

4. 提升排水防涝能力。对海虹物流园，张冲港、快速路、新冶大道、大冶大道、大棋路等道路进行排水管网改造，提升城市道路排涝能力。因地制宜建设雨水收集调蓄设施，新增 8 座排水泵站，更新改造八浆塘排涝站、朱山湖排涝站、蛇湾湖排涝站、仙桥湖排涝站、保安畈排涝站、南阳畈排涝站、鲤鱼头排涝站、黄海湖排涝泵站等 19 座排涝站，加快易涝地区、低洼积水点的排水。划分排水分区，加强海绵城市建设，在推广海绵型建筑与小区的同时，系统开展湖泊、湿地等水体生态修复，积极推进水系连通流动，因地制宜建设湿地公园、雨水花园等海绵绿地，完成新建骨架性主次干路网络的海绵化建设，增强道路绿化带对雨水的消纳功能，在非机动车道、人行道、停车场、广场等扩大使用透水铺装，推行道路与广场雨水的收集、净化和利用，减轻对市政排水系统的压力。力争 2025 年底，大冶市 30% 以上的面积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易涝点整治全部完成。

专栏二 大冶市城市排水防涝重点工程

1. 道路管网排水改造

路名	改造长度 (m)
海虹物流园	7000
东港、铁金港	5000
张冲港、快速路	3000
新冶大道(观山路—红星湖段)	783
大冶大道、大棋路	150000
李家桥、石家菜园	6000
合计	171783

2. 水系连通工程

包含保安湖-三山水系连通、大港水系连通等工程。

3. 排水泵站项目

在东港、铁金港新建泵站 2 座；在张冲港、快速路新建泵站 2 座；在李家桥、石家菜园新建泵站 2 座；在张麟湾新建泵站 1 座；在大棋路新建泵站 1 座。对华板桥排涝站、一道湖排水泵站、鸟儿墩排水泵站、兔儿塘排水泵站、王家湖排水泵站、范家沟排水泵站、泉塘 3 号坝泵站、胜利沟排水泵站、汪雷湾排涝站、下径湖排涝站、八浆塘排涝站、朱山湖排涝站、蛇湾湖排涝站、仙桥湖排涝站、保安畈排涝站、南阳畈排涝站、鲤鱼头排涝站、黄海湖排涝泵站、千亩排涝站更新改造。

5. 加强灾害信息管理与辅助决策系统建设。构建各级城镇灾害防御系统的管理、监测、预警与应急处置平台，以灾害风险的科学评估为基础，以实时监测的风险因素数据为依据，以灾害发生后及时有效的救援和处置为目标，强化灾害信息管理与辅助决策，大大提高对致灾因素的日常管理与监测水平，降低各类灾害事故的影响程度，为城镇的快速、安全发展提供高度集成的、涵盖“灾前、灾中、灾后”一体化的技术支撑平台。

6. 推进人防建设。完善人防指挥体系。新建卫星通信系统，实现地下指挥所、机动指挥所投入使用并与地面人防指挥中心互联互通，完善三所建设；依托中国电信网络实现与省、市人防指挥机构及政府、军事机关互联互通，抓好指挥专网建设；根据《大冶市防空方案》，结合 7.13 警报试鸣日在全市开展大规模人员

疏散演练。加强防护体系建设。坚持应建必建，严格人防工程结建审批，大幅提升大冶市人防工程面积，保持人防工程面积与人口同步增长，预计“十四五”期间新增人防工程结建审批面积10万 m^2 ，竣工验收面积6万 m^2 ；利用结余的人防易地建设费合理规划新建1-2处单建人防工程，面积约10000 m^2 ；完善防护体系，结合大冶市人民医院罗桥新院区建设地下医疗救护中心，建筑面积不少于4000 m^2 ；加大人防专业队工程占比，升级城市防护工程体系，加强开发利用人防工程的日常使用维护管理，规范人防工程标识。完善人防专业队伍。建好7只传统队伍，并同步组建伪装设障、信息防护、心理防护等新型专业队伍；各专业队结合各部门实际，开展不同防护课目演练，加强应急救援防护训练，提高队伍的实战能力。完善防空警报系统。在现有警报器21台基础上，根据城区规划每年新增警报器1台以上，城区警报音响覆盖率达到100%。落实防空警报器的日常维护，确保警报器完好率100%。加强人防宣传教育。继续推进人防宣传教育“五进”¹⁶活动。创新宣传途径，利用已有公共场所，改建大冶人防宣教教育基地，充分利用各种媒体加强人防宣传。

（五）完善城镇交通基础设施。

1. 推进城区路网改造升级。围绕“打通堵点、连通断点、方便出行、服务发展”，优化城区主次干道，畅通城区内循环，加强城乡互通、乡镇互联、园区对接。重点推进兴高路（高铁南路—污水处理厂）、下曹大道、中梁首府周边、化肥厂区域周边、古矿冶遗址区域周边、青松支路、清和东路等城市道路，完善区间路网体系；推进城西北新区14号路（东港路）北段（大广高

速连接线—金桥大道)、1号路北延段、城西北9号路北段等道路建设,完善工业园区路网;推进东风路西延道路工程、城西路道路扩宽改造,向西拓展城市格局;打通风华北路、叶家坝莲花路等断头路,优化城市路网;新建碧桂园大桥,改善碧桂园片区居民出行条件;新建东风路高架桥,化解城西及西边乡镇至高铁站堵点。实施城市道路升级改造,完成所有主次干道刷黑改造,加大背街小巷道路升级改造,打通城市微循环。加快建设韧性城市,加强综合管廊、海绵城市等基础设施建设,提高城市应对自然灾害的韧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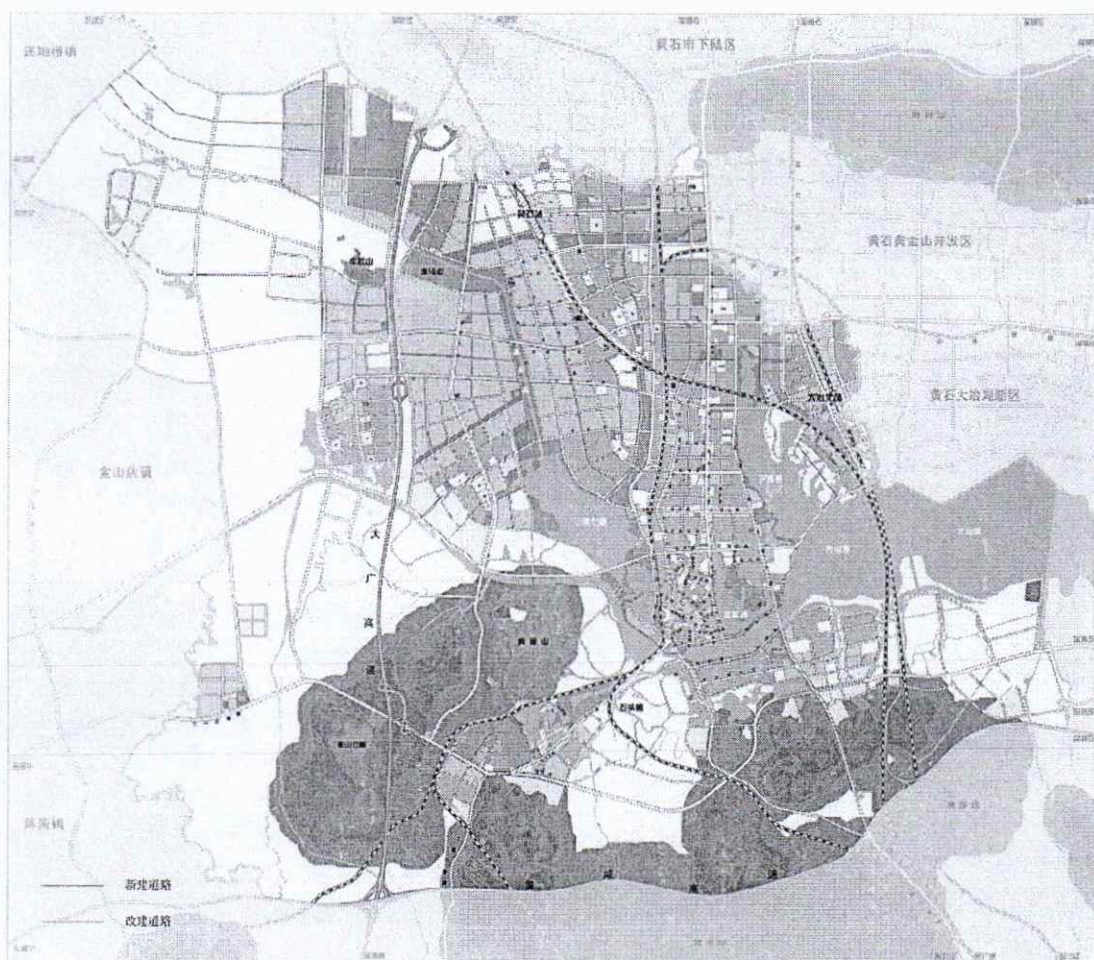


图 4-4 城区路网改造图

2. 构建绿色公共交通运输体系。实施公交优先发展战略，着力完善城市公交线网结构，构建以常规公交为主体，出租车为补充，无缝对接城乡、城际公交以及长途客运网络的城市公共交通体系；优先保障场站配套设施建设，全面加强公交停保场的建设力度。在原有 28 条公交线路的基础上，对黄石临空片区、南片区、东南片区、西南片区等 23 条客运班线进行公交化改造，改造后新开公交线路 12 条，同步对城区主要道路 130 个候车厅进行电子站牌改造。按照“窄马路、密路网”方式，完善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和人行道“三行系统”，加快慢行系统建设，构建以 15 分钟步行为主导，以公共交通、自行车绿道交通为补充的便民生活圈，为市民绿色出行提供便利。适时推进现代有轨电车、BRT 网络建设工程，合理设计公交站点，提高城市道路港湾式停靠站设置比例，为大冶市创建公交都市奠定基础。

专栏三 城市公共交通建设

1. 23 条客运班线收购

黄石至金山店、保安至黄石、保安至铁山、金山店至铁山、黄金湖至铁山、曙光至铁山、黄金湖至黄石、保安至金牛、保安至金山店、龙角山至马叫、大冶至南峰、大冶至刘仁八、大冶至商城、大冶至太子、大冶至下曹、大冶至白沙、大冶至阳新、大冶至金牛、大冶至灵乡、大冶至茗山、大冶至铜山口、灵乡至黄石、金牛至黄石

2. 公交化改造后拟新开 12 条公交线路

大冶市中心客运站至保安公交线路、保安至金山店公交线路、保安至金牛公交线路、马叫至龙角山公交线路、大冶市中心客运站至龙凤山庄公交线路、马叫至南峰公交线路、大冶至大箕铺公交线路、公交综合服务中心至下曹公交线路、大冶（城南公交站）至阳新公交线路、大冶中心客运站至金牛、大冶中心客运站至茗山、大冶中心客运站至铜山口

3. 新建 7 处公交充电保养场

黄石临空经济区·还地桥公交服务中心、公交 19 路停车充电场、2 路公交停车充电场、5 路公交停车充电场、大冶公交综合服务中心充电桩项目、大冶北站社会停车场改造新增充电桩项目、大冶市城乡中心综合客运站公交换乘中心充电桩项目

4. 城区公交电子站牌改造

对城区主要道路 130 个候车厅进行改造，接入市电、增加显示屏、工控机、交换机、驱动卡以及后台管理系统、报送系统等设备设施，实现实时报站、显示班次、到站时间等功能，提升乘客候车体验。

3. 推进公共停车场建设。进一步解决行车难、停车难问题，在城区开展全民找车位、因地建车位、智能管车位活动。鼓励建设立体停车库，整合城区现有空地配套建设大冶六中、尹家湖幼儿园等 11 处停车场。为充分发挥机关、企事业单位内部停车资源，有效缓解停车难问题，以便民、利民为出发点，按照“能开放尽开放”的原则，积极探索机关、企事业单位内部停车位对外开放工作。逐步推行在节假日、双休日和夜间对社会车辆限时、错时开放，同时，鼓励、倡导私人企业内的停车场、停车位也在非工作时间向社会限时、错时有偿开放。力争“十四五”期间新开辟停车位 2 万个（含新建小区地下停车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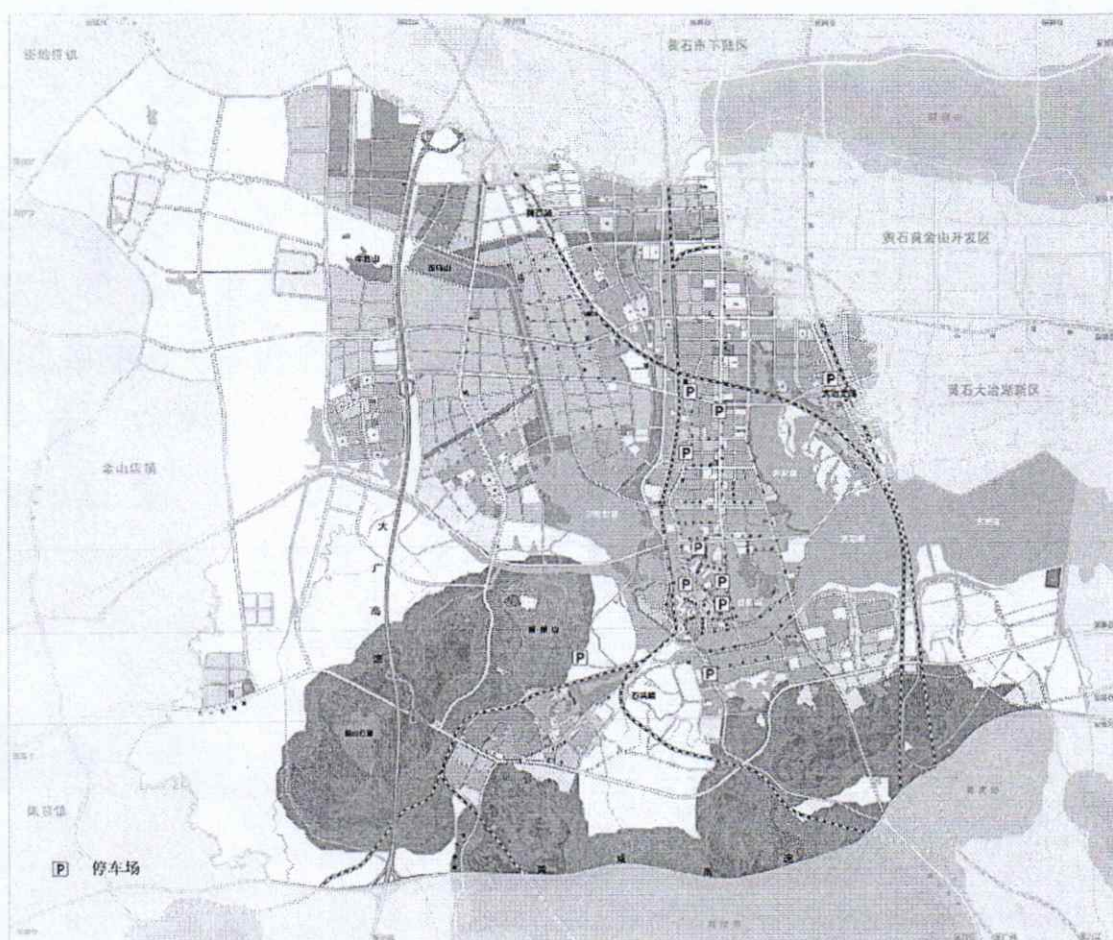


图 4-5 中心城区停车场布局图

4. 推进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场）建设。按照 30%比例设置充电桩停车位，公共充电桩与电动汽车比例力争达到 1:15，中心城区公共充电服务半径力争小于 2.5 公里，重点在公园、停车场、老旧小区改造、建成住宅小区等区域配建充电桩。新建 7 个公交充电保养场。

（六）推进城镇补短板强弱项。

1. 完善城市供水体系。加快大冶市老城区供水管网技术改造，降低供水管网漏损率，拟新增供水管网约 400 公里，新建保安水厂、金牛水厂、东风农场加压站、土库村加压站，新增日供水量 4 万吨。加快推动老旧小区管网及二次供水改造力度，建设二次供水管理系统，加强二次供水管理。加强水源地保护和水质监测，确保“源头到龙头”全过程水质安全。加大节水新技术、新工艺推广，全面推行节水型器具，大力推广雨水资源化利用和中水回收利用技术，鼓励城市大型公共建筑、居住小区建设雨水资源利用或中水回用系统，提高中水回用力度，将小区居民生活废水（雨水、盥洗、洗衣、厨房等）集中收集后，用于小区的绿化浇灌、车辆冲洗、道路冲洗等。搭建“智慧水务”系统，包括管网 GIS 建设、DMA 分区建设、水厂自控系统建设等。“十四五”期间，大冶市城市公共供水普及率达到 100%，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控制在 10%以下。

专栏四 大冶市城市供水体系建设重点工程

1. 城市供水能力提升工程：实施高新区城乡供水一体化工程、湖塘片区、姜桥片区、马叫片区、栖儒片区、铜绿山片区自来水工程；全面推行城镇节水普及宣传。

2. 中水回用工程：积极推广中水回用，一是污水处理厂尾水利用。推进中水利用，开展对 12 座大冶市城区及乡镇生活污水处理厂的再生水回用设施及配套管网建设，提高污水处理厂中水回用率，达标排放后用于农业灌溉、市政绿化、降尘、清洁道路等。二是生活性中水再利用，对于住宅可考虑除厕所生活污水外其余排水作为中水水源，经处理后用于厕所冲洗、绿化、清洁洒水和冲洗汽车等杂用；对于大型的公共建筑、旅馆、商住楼等，采用冷却排水、淋浴排水、盥浴排水作为中水水源，经处理后用于汽车清洗、绿化浇洒、空调冷却以及消防等方面。

2. 提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逐步改造完成雨污分流制，提高管网收集能力；消除城中村、老旧城区、城乡结合部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实施雨污混接改造、管网修复及管道清淤工程，对下厝嘴小区、刘长席湾、黄石站片区、周家湾、石洪甫村、团脑村、畈口村等 10 处空白区新建排水管网，实现污水管网全覆盖、全收集、全处理；对大冶湖 2#排口、4#排口、东港 4#排口、铁金港 3#排口等 12 处排口进行整治。新建污水管网 180.1 公里，混错接改造 46.7 公里，新建一体化泵站 12 座。实施马叫污水处理厂工程，新增处理规模 2 万吨/天。力争至 2025 年底，大冶市城市生活污水集中处理率达到 9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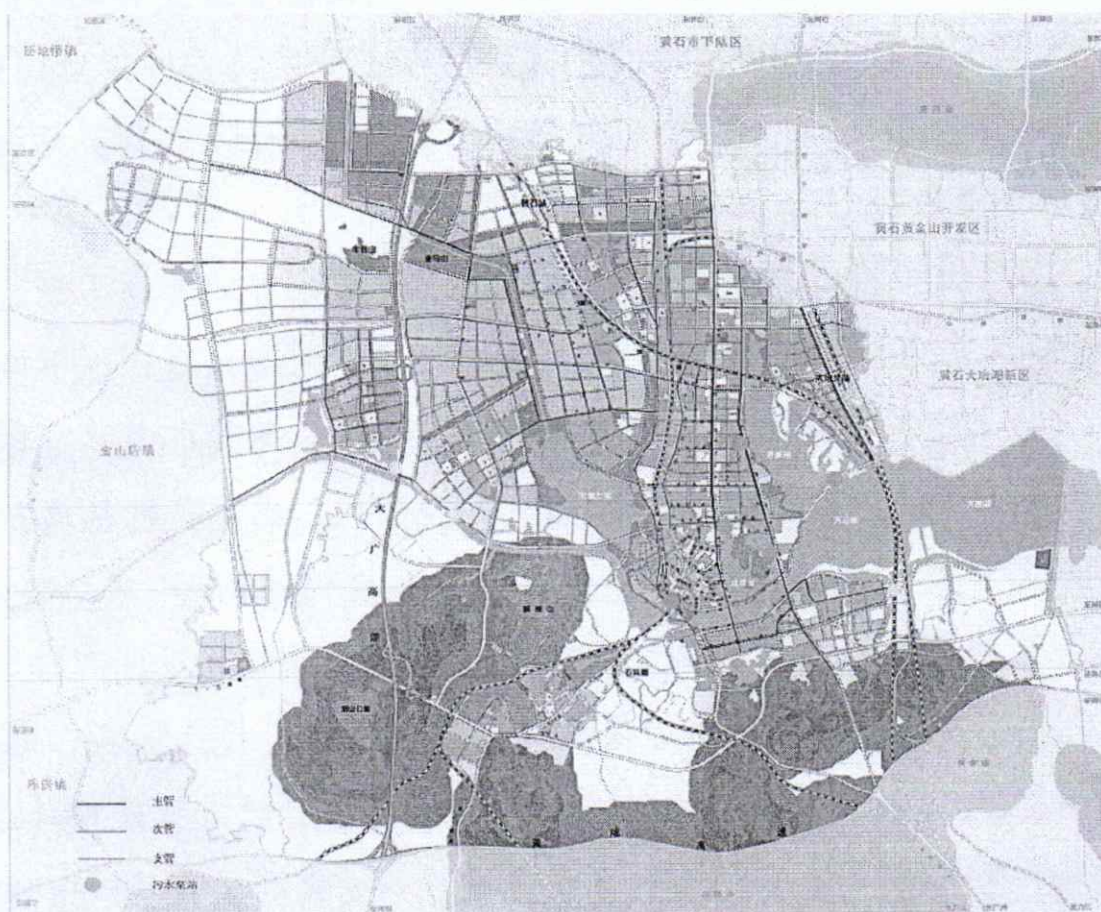


图 4-6 大冶市城区污水管网及泵站布置图

3. 完善城市燃气体系。加快城区供气管网与省级黄大高压管线联接，建设完善中压管网，推进城区外围及开发区、大冶“五大新城”中低压调压设施和庭院户内工程建设。力争到 2025 年，高压及次高压管网达到 113.8km、中压管网达到 378km、庭院管网达到 342km，城镇天然气覆盖率达到 95%，居民生活燃气普及率达到 38%。完善燃气应急救援体系建设，推进应急储备调峰设施工程建设，提升应急保障能力。利用黄大线 80KM 高压管线及华润燃气 55KM 次高压管线、215KM 中压管线的管存量（峰值累计可达 100 万方）作为调峰的主要备用气源。通过将大冶市境内连通川气东送长输管线、中石油西气东输长输管线及黄大线的各条次高压管线并网运行，同时将大冶市主城区及罗桥工业园区、城西北工业园区的中压管线并网运行为技术手段，达到灵活调用三路气源之目的。

4. 稳步推进城市综合管廊建设。统筹城市地上地下设施规划建设，结合老城区旧城更新、道路改造、河道治理、地下空间开发等，统筹安排地下综合管廊建设，逐步提高城市道路配建地下综合管廊比例。推动城市新区、各类园区、成片开发区域新建道路同步建设地下综合管廊，老城区要结合河道治理、道路整治、旧城更新、棚户区改造等逐步推进地下综合管廊建设。

5. 积极建设配送投递设施。着力改善末端投递服务，着力解决邮件、快件“最后一公里”问题，积极推进建设智能快件箱、公共配送中心等末端配送投递设施建设，优化配送环境，提高快件配送效率，促进配送投递行业发展新势态。

（七）持续推进城市创建工程。

巩固城市创建成果，积极实施城市创建工程，全面增强大冶城市综合竞争力和美誉度，把大冶建成经济繁荣、社会文明、环境优美、生态良好的现代化都市区。

1. 持续开展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建设。积极应对后疫时代新形势新挑战，坚定不移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以国家卫生城市复检为契机，持续推进市容环境卫生市场化管理、农贸市场提档升级、食品安全、公共场所、病媒生物防治“五大达标”和公共卫生与医疗服务、学校卫生、职业病防治、环境保护、全民健身、禁烟、控烟宣传“六大统筹”“回头看”，到2025年，全市30%的村达到市级以上卫生村标准，力争新创国家卫生乡镇3—5个，新增省级卫生单位20个。

2. 努力创建“国家森林城市”和“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市”。大力开展绿色城市、绿色村镇、绿色通道三大建设，实施“绿满铜都”行动，实施蓝天、碧水、净土和绿色矿山工程等。大力开展植树造林、封山育林、退耕还林和土地复垦，持续推进荒山和远山绿化，进一步健全城乡一体的环保体系、绿化体系，努力改善大冶市的生态环境。力争到2025年，全市森林覆盖率达到31.9%。

3. 推进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创建工作。围绕世界级的人文历史遗产铜绿山古铜矿遗址，以世界文化遗产和“千年古县”申报为契机，整合铜绿山古矿冶遗址、鄂王城城址等四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十二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构建以“市域、城区与

历史城区、工业遗产遗址与历史文化街区、文物保护单位与历史建筑”多格局、多层次的保护体系，打造中国工业遗产保护示范区。探索创新数字文化、节庆展演、旅游开发、主题公园、生产性保护等保护模式，整合社会力量重点对大冶石雕、孔门拳等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保护传承。大力发展“工业遗产+”产业，统筹推进工业遗产保护、老城区改造、创建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发展工业旅游等工作，努力把大冶建设成为中国最美工业城市。

第三节 推进乡村建设行动，构造乡村振兴新样本

（一）彰显特色建设新型城镇。

坚持产城融合、城乡一体、区域协同战略，提倡错位发展、差异化发展，支持乡镇推进“一业一品”“一镇一特色”。依托重点乡镇工业园区，加快壮大“五园支撑”镇域经济，推动镇域经济强劲发展，打造全市经济发展梯次接续的重要增长极。支持灵乡镇重点打造高端金属材料、核心基础零部件铸造、非金属功能材料特色产业集聚园区，成为大冶工业副中心，争创全国百强镇；支持陈贵镇重点打造全产业链牛仔纺织服装产业园、机械装备制造生产基地、特色食品加工产业园，发展壮大新材料、商贸服务、现代物流等产业，争创全国百强镇；支持金湖街道重点打造钢铁建材产业园、现代物流产业园、非金属产业园，打造绿色发展示范镇；支持保安镇重点打造集非金属材料、新型建材于一体的绿色建材产业园，建设湖北省绿色新型建材园，形成承接武

汉产业转移配套新基地；支持金山店镇重点打造黑色金属、循环经济产业园，提升发展生态农业和新型轻工业，打造绿色发展示范镇。

加快推进农业乡镇和山区乡镇充分发挥各自优势，形成百花齐放的发展格局。支持金牛镇大力发展文化旅游业，建设与武汉对接的文化走廊，打造农村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区、康养休闲特色小镇、历史文化名镇；支持刘仁八镇立足红色文化、绿色生态、农村民俗等资源优势，大力发展生态旅游、农林特产业，重点打造国家农旅特色小镇、荆楚文旅名镇；支持殷祖镇立足古建、白茶、杂果、红色文化等传统特色，依托董家口生态旅游区、大冶中心县委旧址等资源优势，打造古建之乡、茶果名镇、红色旅游名镇；支持大箕铺镇对接协同大冶湖生态新城，发挥与黄石园博园隔湖相望、临近大冶城区熊家洲新区的优势，挖潜全镇“农商旅”融合发展模式，打造黄石市现代化郊区新城及康养休闲特色小镇；支持茗山乡发挥生态资源和人文历史优势，高标准建设芳香特色小镇，加快完善芳香产业链，打造为芳香产业特色旅游目的地和武汉城市圈都市后花园；支持东风农场重点发展数字渔业和生态旅游业，配合湖北光谷东科创岛建设，打造为都市生态康养休闲旅游度假区、光谷东科教新区。

（二）补齐短板建设美丽城镇。

以陈贵镇、灵乡镇纳入湖北省 50 个“擦亮小城镇”行动试点镇（第一批）为契机，实施分类分批推进“擦亮小城镇”行动。按照“特、洁、绿、亮、序、美”¹⁷六字目标，制定考核指标，

实时对乡镇风貌环境整治进行考核和复检。2023 年以前，完成所有乡镇“擦亮小城镇”行动，彻底改造各镇区“脏乱差”面貌，塑造城镇新风貌。至 2025 年，打造一批“特、洁、绿、亮、序、美”小城镇的大冶样板。

1. 整治镇容镇貌。开展拆违治非。集中开展“乱搭乱建、违法建筑”专项整治拆除行动，做到无违建。建立日常管控机制，严格执行建房审批管理制度，杜绝无序建房；清理和拆除房前屋后、背街小巷乱搭乱建的简易附属用房，拆除和回收空心房、危旧房。整治沿街立面。清理和规范设置沿街防盗窗、遮阳檐篷、空调室外机、卷闸门等建（构）筑物和门（楼）牌、广告牌匾、各种灯箱标识、指示标牌等，门店招牌一店一牌、整齐规范，路牌、站牌统一制作设置，公益性宣传标语设置规范、美观，拆除更换残缺损坏的户外广告，清除“牛皮癣”小广告，清理乱贴乱涂，保持沿街及两侧立面整洁美观。整治户外线缆。按照“强弱分设、入管入盒、标识清晰、牢固安全、整齐有序、美观协调”的要求，弱电管线入地入廊，消除乱接乱牵、乱拉乱挂的现象。

2. 整治环境卫生。加强垃圾处理。持续开展垃圾清理专项攻坚行动，全面整治主次干道、镇村结合部、集贸市场、居住小区、公园广场、建筑工地、学校周边和公共厕所等重点区域的环境卫生，集中清理背街小巷、房前屋后、庭舍院落乱堆存量垃圾。合理配置垃圾箱、垃圾转运设施、垃圾压缩中转站等环卫设施，落实垃圾分类处理，提高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处理水平。健全日常保洁机制，加大重点区域保洁力度，做到全天候、全覆盖、

无死角、无遗漏。加强污水治理。加快完善镇区排水管网和截污管网，加强污水收集管网入户工作，严格实行雨污分流；加强污水收集处理设施运行维护管理，稳步提高生活污水的收集处理率、运行负荷率、出水达标率。加强水域治理。加强河流、湖泊、池塘、沟渠等各类水域保洁，加强水面保护，逐步恢复坑塘、河湖、湿地等各类水体的自然连通，完善清淤疏浚，保持水体洁净，落实河湖长制度，专人负责，长效管理。

3. 整治城镇秩序。治理交通秩序。科学设置完善护栏、信号灯、交通标识、标线、路灯、地名标志等设施；加强道路交通违法行为查处，依法取缔占道经营、堆物、违建现象，重点整治乱停车、乱修车、乱洗车、车辆和行人不按信号灯通行、机动车占用非机动车道行驶等行为。治理经营秩序。加强联合执法，规范经营秩序，合理划定临时疏导点，依法整治出店经营、乱设摊点等行为。加大集贸市场整治力度，完善市场配套设施，实现划区经营，清除“马路”市场及市场环境“脏乱差”等现象。治理建设秩序。各乡镇建成区内建设工地物品堆放整齐，施工场地周围设立隔离墙、警示标志，建筑材料和建筑垃圾不得出墙；有渣土运输的工地，车辆必须规范装载，定时间、定线路通行，不得污染建成区道路。

4. 提升设施功能。实施市政基础设施提升工程。各乡镇建成区沿街墙体整齐划一，补残刷新，无残墙断壁。打通“断头路”，修补破损路，整治低洼路，保持路面平整。推进乡镇供水系统扩能工程，积极实施管线入地改造，提高民生保障水平。实施城镇

公厕改造提升工程。坚持“全面规划、补齐短板、合理布局、方便群众、有利排运、资源化利用”的原则，全面完成乡镇公厕建设和改造任务，实现乡镇建成区公厕建设全覆盖。实施城镇园林绿化提升工程。加强庭院绿化、小区绿化、道路绿化、公园绿化，提升园林绿化景观效果。大力实施植树增绿、见缝插绿、拆违补绿、拆墙透绿行动。实施街道亮化美化提升工程。加强对集镇主干道路灯建设和改造，通过路灯照明、轮廓照明、点光源照明、透光照明等形式，打造靓亮夜景；对主干路、支干路合理设置路灯，及时进行维修，彻底解决“有路无灯，有灯不亮”的问题。实施公共服务设施提升工程。合理布局，统筹推进公共停车场建设和改造，解决停车难问题。按照“取缔一批、规范一批、改造提升一批”的要求，升级改造农贸市场。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加强乡镇综合文化站“三室一厅一场”（图书阅览室、教育培训室、电子阅览室、多功能活动厅和文体广场）标准建设。

5. 提升风貌特色。实施整体风貌引导和管控。加强地域风貌特色、历史底蕴、文化脉络的研究和整理，挖掘和传承优秀历史文化。做好民居风貌提升改造，加强古村落保护与利用，加强对建筑外立面设计、建筑色彩的引导和控制，提升空间环境品质。实施街区节点景观建设。加强重要街区、重要地段和重要节点的环境整治和建设，注重传统民居和历史街区的保护，建设美丽院落和美丽街区。深化“七公一建设”点位创建（公共设施、公共服务、公共治理、公益服务、公共宣传、公共环境、公民素质、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扎实推进文明村（居）、文明镇和国

家卫生镇创建。

6. 提升管理水平。提升城镇管理水平。推行社会化、专业化的管理模式，建立城镇管理“网格化+街长制”、日常执法联防巡查制等管理制度，加强城镇环境的维护管理和住宅小区物业管理服务。将城镇秩序管理纳入社会综合治理监控体系，提高城镇智慧化管理水平。提升城镇服务水平。推进城市服务功能向城镇延伸，推广数字化服务应用。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所建设，成立志愿服务队伍，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

（三）凝聚合力共建美丽村庄。

大力推行“村民参与共建，企业携手共建，城乡结对共建”的共建模式，结合湖北省每年省级美丽乡村建设示范村、整治村进行分类推进建设要求，每年推进不低于10个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40个省级美丽乡村整治提升村建设，到2025年，建成省级美丽乡村示范村50个以上，省级美丽乡村整治提升村200个以上。

1. 加大乡村生态修复。统筹“四边”（铁路边、公路边、河湖边、山边）区域整治，突出加强重金属污染土壤治理。铁路、高速公路沿线以绿化提升、山体修复和美丽乡村创建为重点，做好环境美化与水土保持，重点区域设计绿色景观，提档升级沿线景观风貌。加强河流、池塘、沟渠等水域保洁，逐步恢复坑塘、河湖等各类水体的自然连通，推进清淤疏浚，保持水体洁净，加强河道沿岸、空旷地的绿化整治；抓好矿山生态修复治理；持续推进“精准灭荒”，加强国土绿化，落实“精准灭荒”行动方案，

推进“绿满铜都”行动。到2025年，所有村庄绿化覆盖率达到35%以上。

2. 引导乡村特色风貌整治。以建设“美丽大冶”为目标，实施农村“双改”计划，加强农村房屋改造和人居环境改善，全面治理农村土坯房和破败空心房。深入挖掘村落文化内涵，并分片区收集整理传统建筑元素，广泛运用于民居外立面改造及新建民居风貌控制，彰显鄂东南乡村地域特色的特色村容。同时根据自然历史文化禀赋，将旅游开发和传统村落保护相结合，建设有历史记忆、文化脉络、地域风貌、民俗特点的美丽乡村，形成城郊镇郊村风貌、特色产业村风貌、景区休闲村风貌、历史文化村风貌、自然田园村风貌等五种类型村庄风貌。

城郊镇郊村风貌整治重点：涉及金湖街办城郊文化体验区、金山店镇工贸物流区、陈贵镇绿色工业镇村融合区、灵乡镇镇村融合发展区、金牛镇商贸服务区、黄石临空经济区·还地桥镇临空电子信息产业园、保安镇文化商贸产业区，重点加快推进城市基础设施、服务设施向此类村庄延伸，推动适度规模聚集，优先形成新型农村社区。

特色产业村风貌整治重点：涉及大箕铺镇城郊生态农产品供应区，茗山乡楚天香谷芳香经济发展区、京南农业综合体发展区，陈贵北大荒生态田园观光区，金牛镇休闲农业区，金山店镇“香李系”果茶联盟产业区，还地桥镇环湖健康水产产业区、临空花木园艺博览区，东风农场健康水产示范区，刘仁八镇栀子黄产业核心区，殷祖镇经济苗木产业区，重点推进村庄风貌与特色产业

元素相结合，以产业元素造景，打造“产村融合”的样板。

景区休闲村风貌整治重点：涉及金湖街办城郊“三山”森林公园休闲区，大箕铺镇城郊“三山”森林公园休闲区，陈贵镇雷山风景名胜区，灵乡镇梅红山康养休闲区、官台山文山福地体验区，保安镇休闲金牛镇鄂王城文旅区、度假产业区、乡村旅游产业区，刘仁八镇红色文化与乡村旅游产业区，依托景区风貌，进行周边村庄风貌整治。

历史文化村风貌整治重点：涉及殷祖镇古建文化产业区，东风农场临空慢村体验区，保安镇文化商贸产业区，灵乡镇大王山红色文化体验区以及上冯古村、水南湾古村、徐太湾等古村落、古建村，每个片区至少打造一个具有特色文化烙印的“文化村”。

自然田园村风貌整治重点：全市其他片区，以自然风光、田园风光为依托，重点推进人居环境整治，形成干净、整洁的乡村风貌。

3. 加强房前屋后环境整治。结合大冶市美丽乡村建设村庄分类及年度计划，对全市域范围内农村人居环境进行建设和整治。整治内容包括：提升公共空间和庭院环境，消除私搭乱建、乱堆乱放。号召群众“拆通畅、扫干净、码整齐”，做到房前屋后堆放有序、干净整洁；深化“巾帼庭院”创建工作，发动群众开展“小三园”建设，在房前屋后植树、种草、栽花，做到应绿尽绿。把村容整治和特色产业发展结合起来，鼓励不同村庄根据各自特点选择当地特色作物种植，进行村容美化。到2025年，基本实现农村人居环境“整洁、舒适、安全、美丽”目标，初步建立“共

同缔造”的长效机制。

（四）夯实基础建设宜居村庄。

1. 全面改善农村卫生环境。健全农村生活垃圾和资源回收体系，继续推进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全面提升生活垃圾减量化、资源化、无害化水平，实现农村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全达标。鼓励引入市场机制，完善财政补贴和农户付费机制，健全农村保洁制度。引导农民做好垃圾分类减量，积极探索农村生活垃圾就地资源化利用。按照“户分类一村收集一镇转运一市处理”四级联动的收运方式，实现生活垃圾上门收、密闭运、及时清、不滞留的正规化管理。到 2025 年，农村生活垃圾收集处理率 100%。

2. 加快村庄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实施农村生活污水治理工程，因地制宜、分类指导，开展生活污水源头减排与尾水回收利用。采用集中与分散相结合的建设模式和处理工艺，分三类推动村庄污水处理设施布局——集镇周边村庄将纳入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化、无害化处理；在离污水处理厂较远且人口较密集的村庄、新型农村社区，根据污水规模，建设小型污水处理站；其他散户村庄鼓励结合当地自然环境，建设生物湿地等方式进行污水治理，达标后排放到附近水体，做到水资源循环利用。到 2025 年，实现全市 95% 的村庄对生活污水进行处理。继续推进“厕所革命”，全面消除旱厕，到 2025 年，农村卫生无害化厕所普及率达到 100%，实现厕所粪污资源化利用率达到 95% 以上。

3. 继续推进农村饮水安全巩固提升工程。按多水源、大水厂、大管网、互备用的总体布局，加强城乡一体化供水工程建设。加快推进殷祖水厂巩固提升工程，延伸乡村供水管网，重点推进殷祖镇塘下村、金山店镇长山村及梅山村，茗山乡杨桥村和袁大村等 17 个村的管网敷设工作。到 2025 年，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到 98%。

4. 有序推进清洁能源。实施“气化乡镇”工程，提升乡镇天然气服务水平，加快燃气管网向乡村延伸。重点推进陈贵至刘仁八次高压管道工程、刘仁八至殷祖中压项目等，解决区域乡镇供气不足的现状。力争至 2025 年底，大冶市城镇天然气覆盖率达到 95%，居民生活燃气普及率达到 38%。

5. 加快农村电网改造升级。提升农村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加快推进美丽乡村、特色小镇、新型农村社区及避险安置配套供电工程建设。到 2025 年，基本解决全市电网供电能力不足的问题。

6. 推进信息进村工程。统筹推进互联网等信息基础建设，推进光纤覆盖从行政村向自然村延伸。推进“数字乡村”建设。推动乡村资源数字化，完善信息化服务进村入户。优先将近郊乡镇纳入“数字乡村”建设试点范围，2022 年底以前完成黄石临空经济区·还地桥镇、陈贵镇、灵乡镇 3 个乡镇的“数字乡村”建设。2023 年-2025 年根据试点建设情况，积极推进其他乡镇“数字乡村”建设，2025 年底以前完成其他所有乡镇“数字乡村”建设。

第四节 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实现住有所居新目标

（一）引导保障性住房提质扩面。

1. 健全中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住房保障体系，增加保障性住房房源，因城施策，鼓励通过新建、配建、改建、改造等方式筹集保障性住房。“十四五”期间，重点解决我市新市民、青年人等中低收入群体住房困难。引导社会资本参与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规范公租房后期运营管理，推进政府购买公租房运营管理服务工作。推进住房保障管理重心下移，探索建立市、街道、社区三级管理服务体系，缩短审批周期，提高保障效率。

2. 探索市场化方式解决住房问题。有条件的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项目，可积极探索和运用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模式，推进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项目及其配套基础设施投资建设和运营管理。加快发展住房租赁市场，支持住房困难家庭通过市场租赁商品住房等方式解决住房困难问题。鼓励采取货币化保障方式，对符合条件的新市民、青年人以及部分人才等住房困难群体发放租赁补贴，提高通过市场解决和改善住房困难问题的能力。

3. 提升保障性住房建设和配套品质。依法加强对保障性住房和棚户区改造安置住房设计、施工质量和安全的全过程监督控制，提高工程质量、功能质量和安全性、耐久性。以低碳、绿色为理念，大力推广保障性住房和棚改安置房使用绿色、环保、节能建材，探索建筑产业化示范试点工程，提升建设品质。统筹道

路、供水、供电、供气、通讯、消防、污水与垃圾处理等市政基础设施和教育、医疗卫生、商业等公共服务设施建设进度，与保障性住房和棚改安置房同步规划建设，同步交付使用，确保居民生活和工作便利。

（二）促进房地产平稳健康发展。

1. 积极盘活存量住房。推动房地产业由“增量发展”向“盘活存量”转型。严控土地供应，对闲置土地严格依法处置，暂停用于开发普通商品住宅。对已出让但未开发的用地，可按规定程序调整土地用途、规划条件，引导用地转型。加快构建以保障性租赁住房和共有产权住房为主体的住房保障体系，进一步规范发展住房租赁市场，积极盘活存量住房资源，扩大保障性租赁住房供给，完善长租房政策，逐步使租购住房在享受公共服务上具有同等权利。大力推动棚改货币化安置，通过货币直接补偿、发放“房票”等方式促进居民自主购买。

2. 优化房地产市场结构。科学搭配住宅和商业开发面积，确保高、中、低档住宅和商业地产间的供应比例协调合理，促进养老、旅游等跨界地产的发展，探索制定商业用房等改建租赁住房的相关政策，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作用，实现房地产市场供给和市场需求的长期平衡。“十四五”期间，实现房地产市场健康发展、交易规则健全，增量市场、存量市场、租赁市场体系健全，住宅供求总量基本平衡、结构基本合理、价格基本稳定。

3. 引导探索新产品模式。全面加快推进房地产产品转型升级

级。根据二孩政策、人口老龄化带来的人口家庭结构变化，调整房地产产品类型。顺应科学技术发展带来的人类生活方式变化，探索居住办公一体化等新型产品模式。满足居民亲近自然居住需求，引导发展与生态环境充分融合的绿色生态住房产品。加强宣传推广工作，制定相关实施配套政策，加快推广全装修住宅。

4. 加强房地产行业监管。坚持“房子是用来住的，不是用来炒的”的原则，促进房地产市场持续稳定发展。加强房地产开发监管，加强商品住房预（销）售方案管理，进一步建立健全新建商品房、存量房交易合同网上备案制度和《房地产开发（电子）项目手册》制度，加强商品住房预（销）售动态监管。保持市场高压巡查力度不减，确保市场平稳健康发展。严格土地出让合同，防止开发单位擅自扩大开发面积，严厉查处违法违规用地和囤地、炒地行为。加大房地产交易市场监管力度，规范交易市场秩序，健全交易规则，合理引导交易价格，营造良好的交易环境，促进房地产市场理性发展。加强房屋租赁市场管理，依法加强房屋租赁登记备案管理，进一步规范中介租赁行为。建立适合大冶市实际的房地产市场评价体系和预警模式，实施风险管理。完善与诚信相关的法律法规，构建房地产企业诚信体系。加快房地产业信息化建设，建设全市统一的房地产企业综合管理信息平台、保障性住房管理系统和存量房交易网上备案及资金监管系统等。

（三）加强农村建房指导。

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继续派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聚焦农村低收入群体。本着“安全为本、因地制宜、农户为主、

提升质量”的原则，继续实施农村危房改造。在保持政策稳定性、延续性的基础上调整优化，实现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探索建立农村低收入群体住房保障长效机制，做到精准识别，应改尽改，全面保障农户住房安全。规范农村住房建设审批程序，全面管控农村住房建设。进一步优化农村空间布局，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高农民生活宜居指数，拟订《小城镇和村庄建设指引》《乡村建筑风貌建设指引》《新型农房建设引导图集》《农村建筑工匠管理手册》等政策性文件。

第五节 强化行业管理职能，培育建筑产业新动能

（一）大力推进建筑业提档升级。

1. 引导建筑行业健康发展。拓宽建筑业体系。在巩固提升传统产业（房屋建筑、设备安装和装饰装修）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新型产业（房地产开发、新型环保建材、新能源设备、咨询设计服务等），推动全市建筑业资源整合，大力推行工程总承包，健全工程总承包的招投标、质量安全管理和市场准入制度，鼓励工程建设的设计、施工、建造和服务企业融合发展。规范建筑市场。维护统一开放公平有序的建筑市场秩序，简化招标投标程序，深化工程风险管理和工程结算制度改革；推进工程建设标准化，在严格执行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基础上，因地制宜地制定具有创新性和竞争力的大冶标准。鼓励先进建造方式、智能设备、建筑信息模型（BIM）等技术的研究和应用。加强建筑业招商引

导。围绕新能源、绿色建材、建筑装备制造、钢构装配式建筑、新材料、燃气、供水、环保节能材料等领域扩大行业招商；对接武汉等建筑和设计行业资源，做好亲情招商争取招大商；与央企、国企等大企业深入洽谈，推进大项目合作，继续引进优质企业。完善相应的扶持政策。营造建筑行业发展政策环境，优化建筑市场，研究制定扶持政策，鼓励建筑企业多元化发展。按照“非禁即入、非禁即准”的原则，支持民营企业发展；鼓励银行、保险和融资性担保机构开发适合建筑业特点的金融产品，认真落实国家税收减免政策；深入开展优质结构工程等创建活动，争创国家鲁班奖和国优工程，鼓励奖励创建精品工程。力争“十四五”期间，建筑业总产值年均增速保持在6%以上。

2. 重点培育大型骨干企业。加大对龙头骨干企业的扶持力度，鼓励企业之间兼并重组，打造建筑业现代化产业集团，形成建筑产业集聚效应。支持大冶建工集团、铜绿山建筑公司等龙头骨干建筑企业发展，加强关键技术研发及应用，构建服务型建材制造产业体系，打造具有智能建造系统解决方案能力的新型建筑产业品牌。按照扶优扶强、做专做精的原则，支持高等级资质企业、专业企业加快发展，引导低等级资质企业向高等级企业迈进，依法处置“僵尸”企业，逐步形成比例协调和分工合作、优势互补的产业格局。坚持扶优扶强，完善重点企业培育制度，提供“直通车”服务，在企业升级、增项和分立、成立子公司时在资质等方面予以重点扶持，指导和帮助龙头骨干企业提档升级、开拓市场。力争到2025年，实现房屋建筑和市政公用总承包特级企业

零突破。

3. 培养一批新型建筑专业人才。全面实行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着手出台建筑工地人员实名制管理办法，充分发挥实名制和分账制管理平台的实时监管作用，逐步实现实名制管理系统与社会保障、公安机关、银行、征信等系统数据对接共享。发挥政府指导作用，加快培养适应当前建筑业转型发展新要求和装配式建筑发展新方式的新型建筑专业人才，大力弘扬工匠精神，完善激励机制，着力培育中、高级工等技能型人才，鼓励人才下乡，获得重大表彰项目负责人可破格申报参加职称评审。大力实施职业技能培训，全面推行岗前培训，积极开展专业知识和讲座，强化建筑监管人员培训，将建筑业农民工培训纳入“阳光工程”，培养一批农村建筑工匠。开展“住建工匠”评选活动，多渠道、多形式组织职业技能实操大赛，提升全市建筑行业整体队伍素质和技能水平。力争至2025年末，全市建筑工人培训、节能鉴定、职业身份识别、信息管理系统基本完善，建筑业专业技能的中级及以上职称技术人才数量增幅8%，新增2000名以上从事建筑业产业现代化的产业工人，安全生产“三类人员”持证上岗率达到100%，其他岗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率达到90%以上。

4. 扩大装配式建筑应用规模。积极推动装配式混凝土结构和钢结构建筑发展。积极扩大装配式建筑应用规模，优先推动政府投资的保障性住房、安居工程、棚户改造及公建项目运用装配式方式建造。总结推广先进适用的装配式建筑技术和产品体系，加快推动发展内外装修、外围护结构和管线设备集成等建筑部品

体系，积极推广钢结构装配式农房建设。扶持培育一批装配式建筑产业龙头企业，鼓励企业装配式施工，现场装配。探索适应装配式建筑发展的招投标、工程造价、质量监督、安全管理、竣工验收等管理制度。力争到 2025 年，全市装配式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达到 10%以上，新建建筑节能强制性标准执行率达到 95%。

5. 强力推行绿色文明施工。大力推行建筑工地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管理，合理使用施工新材料，提高材料利用率，降低施工成本；合理选择施工机械、施工方法及工序，推进建筑工地安全文明设施工具化、定型化、标准化进程。开展扬尘治理量化考评，实行扬尘精细化管理。建立建筑工地扬尘治理月考核、双月通报制度，定期公开通报建筑工地扬尘治理考核排名，形成激励先进，鞭策后进的舆论氛围。实施扬尘精细化管理，不定期召开建筑工地扬尘治理现场会议，明确建设、施工、监理职责，做到责任到位、措施到位、设施到位，巩固扬尘防治成果，逐步实现扬尘治理监管由集中整治、高频检查、高压监管向常规工作、细化落实、长效管理转变，巩固建筑工地扬尘防治成效，助力城市文明风貌再上新台阶。力争 2025 年底，全市城区所有在建工地出入口硬化率、保洁人员配备率、车辆出入冲洗率、渣土封闭运输、围挡封闭率均达到 100%，新型自动感应冲洗设施、喷淋降尘系统、低空雾炮机、PM2.5 检测仪及高压冲洗水枪实现全覆盖。

6. 强化建筑工程质量管理。全面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狠抓“三个严格落实”即严格落实工程参建各方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工程建设五方责任主体项目负责人质量安全责任；

严格落实工程质量终身责任,严格执行工程质量终身责任书面承诺、永久性标牌、质量信息档案等制度,加大质量责任追究力度,健全建设工程安全监督管理机制。持续开展安全生产“亮剑行动”。全面落实“凡必十六字方针”安全措施,定期公布建筑工地“红黑榜”,深入推进危大工程专项整治,狠抓建筑起重机械、高大模板、深基坑等重大危险源排查登记和动态监控,从严从细从实整治各类安全隐患,全面堵塞安全监管漏洞。鼓励企业创建优质工程。严格执行工程质量各项法律规和技术标准,确保建设工程结构、功能和环境的综合质量;鼓励企业争创国优、省优、市优工程,对质量安全标准化工作成绩突出的企业和项目给予奖励,授予“示范企业”“示范工程”称号,优先纳入市级重点培育企业名单,予以政策倾斜,在资质升级和增项上简化审批程序,开辟绿色通道,实施差别化管理。“十四五”期间,力争全市建筑施工实现安全生产零事故目标,工程竣工合格率达100%。

(二) 积极推进建筑业绿色发展。

1. 积极发展绿色建材产业。培育开放有序的绿色建材发展环境,加快发展具有“节能、减排、安全、便利和可循环”特征的绿色建材,着力促进绿色建材产业招商,提升产业规模和质量,深入开展新型墙体材料革新,加强发展高效节能保温材料,积极推进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开展绿色建材产业化示范,在试点示范工程和推广项目中,研究制订推广使用绿色建材政策,在政府投资建设的项目中优先使用绿色建材。巩固“禁实”成果,稳

步推进乡镇“禁实”活动。支持新型墙材和绿色建材的上档升级和技术改造，对有条件的商砼站实行技术改造，做好新型墙材项目的招商和服务指导工作。推进散装水泥、预拌混凝土、预拌砂浆绿色发展，禁止城区现场搅拌混凝土、砂浆，开展预拌混凝土绿色生产评价，大力推广应用高性能混凝土，积极推广农村使用散装水泥，市区、建制镇区全部使用预拌混凝土。

2. 推进绿色建筑发展应用。按照“完善体系，绿色施工，典型示范，科技引领”的思路，全面推进绿色建筑发展应用。完善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实施体系，严格实施新建建筑节能监管，全面执行低能耗居住建筑节能设计标准，新建居住建筑节能标准设计阶段达100%、执行标准90%以上，公共建筑设计和执行阶段均达100%。加快既有建筑节能改造，大力推广、更换节能门窗、增设外遮阳、改造用能系统等经济适宜的节能改造技术，推进公共建筑节能改造，引导居住建筑实施节能改造，加强大型公共建筑能耗监测平台建设；继续加强建筑工程绿色施工和建筑工地环保管理。启动全市绿色施工示范项目时推行建筑废弃物循环利用，加快推进“三旧”改造项目、现场利用项目和集中处理利用项目建设；引导环大冶湖新区按照绿色低碳生态标准进行规划和建设，开展绿色建筑集中示范，鼓励新建大型公共建筑、建设规模较大的住宅小区和保障性住房开展绿色建筑和建筑节能项目示范；大力研究和推广建筑节能领域科技含量较高的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重点推广太阳能集中供热，太阳能光伏发电、地源热泵等可再生能源在建筑领域的应用。力争到2025年，全市城镇绿色

建筑占新建建筑比例达 50%以上。

3. 积极引导绿色农房建设。鼓励在新型农房建设中执行建筑节能标准，制定适合大冶气候特征的农村建筑节能技术导则，示范推广建造太阳能热水系统和太阳能供热采暖系统，合理应用生物质能源，采取坡屋顶、大进深、浅色外墙等建筑结构，改善遮阳、通风、采光、防潮等。开展绿色建材下乡行动，促进绿色建材在农房建设的应用，积极采用原生材料，重点推广应用节能门窗、预制构件等新材料。开展绿色农房示范创建工作，逐步扩大农村建筑节能试点示范覆盖范围。

4. 大力发展新型建造方式。积极引导发展装配式建筑(PC)技术，鼓励有实力的建筑企业装配式施工，现场装配。减少建筑垃圾和扬尘污染，缩短建造工期，提升工程质量，促进建筑产业转型升级。加大政策支持力度，积极稳妥推广钢结构建筑，倡导发展现代木结构建筑。力争“十四五”期间，大冶市建设一条先进的预制装配式建筑构件自动化生产新线。

5. 扎实做好绿色建筑全过程监管。全面执行绿色建筑设计标准，实施新建建筑节能闭合管理，强化绿色建筑工作全过程监管，从设计、施工图审查、质监、施工及监理等各个环节认真按照绿色建筑标准要求进行，抓好绿色建筑工程质量。进一步完善建筑节能监管制度，明确各个环节的具体监管措施。印发推广和禁限制使用的技术、产品和服务目录。积极发展高星级绿色建筑。力争到 2025 年，全市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建筑比重不低于 70%，新增绿色星级项目 1 个。

（三）支持古建筑产业做大做强。

1. 实施集团化发展战略。鼓励和引导古建筑企业通过强强联合、资产重组等方式做大做强古建产业，扩大影响力，增强市场竞争力。促进古建筑企业集团多元化经营，向上下游延伸产业链，建立集古建文化创意、设计开发、建筑施工、人才培养、古建建材于一体的古建园林综合性集团公司，实现产业链横向、纵向联合，构建“大古建”格局。鼓励古建筑企业资质升级、工程创优、创新能力提升、成果展示、相关课题研究、维权打假等。鼓励古建筑企业与大型工程承包商建立战略联盟，以项目为载体，共同拓展境内外工程承包业务。力争到 2025 年底，全市古建筑企业总产值达到 100 亿元，年增长率在 6% 左右。进一步巩固古建产业“全国领先”地位，更好打响“大冶古建”品牌。

2. 推进古建筑文化产业园建设。落实古建筑文化产业园用地，启动园区建设，打造集研发、培训、展示、宣传、信息等为一体的古建筑企业集聚区、古建技艺传承培训服务区、古建产业发展创新引领区，打造全国一流的古建产业基地。鼓励大冶市古建筑企业进驻入园，吸引外地古建筑企业来冶入户，发挥规模经营、总部经济效应，加快古建产业创新步伐。整合各类生产要素，形成全要素、规模化的古建产业链，推动古建产业集聚集约发展。对入驻产业园区的企业，在土地供应、税收、生产生活保障等方面给予优惠待遇。

3. 加强人才培养引进。建设殷祖古建职业技术学院，大力

培育古建筑产业人才，保障产业持续发展，将古建产业人才培养列入扶持计划，在培训机构建立、设施设备配置等方面予以扶持。鼓励企业积极与建筑类大中专院校合作，大力培养专业技术人才。同时，加大对现有专业技术人员的提升培训，帮助从业人员提升专业技术水平，提高队伍综合素质。进一步加大古建产业人才引进和培育的奖励力度，古建筑企业引进的高级职称人才，享受市人才培育、引进的相关政策。坚持以业绩、能力导向，对无相应学历但具有丰富实践经验、业绩突出的工程专业技术人员，适当放宽申报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条件。

4. 加大金融扶持力度。积极引导金融机构对成长型、效益型、信用良好的古建筑企业给予扶持，提高综合授信额度和服务水平，简化审贷程序，适当给予利率优惠。创新金融产品和服务方式，探索建立古建筑企业金融服务平台。

（四）推动建筑产业信息化建设。

鼓励大型企业建立集成系统，实现方案、工艺、工程设计和项目、施工、企业管理信息化。推广虚拟现实、仿真模拟技术和定位信息技术应用（RS/GPS/GIS等），辅助大型复杂工程实现事前控制和动态管理。推行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PLM）制度，实现工程项目全生命周期信息的有效管理。加快推广移动技术、物联网等专项信息技术的应用，推广移动技术在信息查询、流程审批、及时通讯、质量安全等方面的应用，推广物联网技术在自动化系统、建筑物监测等方面的应用。

第六节 创新城市管理模式，提升住建管理新水平

（一）深化住建系统管理体制变革。

1. 深化机构改革。推进机构融合，优化职能配置，设立消防专门机构，探索财务集中管理；理顺房屋拆除安全管理、房屋装饰装修管理、竣工验收后物管小区违法建设管理等责任分工。

2. 积极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实现“三合一限时”。“窗口合一”。由各部门窗口受理变为联合窗口统一受理，将“多次跑多窗”转变为“一窗办多事”，制定“一窗受理”、“一站式”服务工作流程。“平台合一”。积极向上争取，实现发改投资联合审批平台、湖北政务审批平台、黄石工程审批改革平台的互联互通，工程建设项目数字化审批平台申报信息一次填报、材料一次上传、相关评审意见等过程信息和审批结果信息实时共享。“审查（N多）合一”。全面推行多测合一、多规合一、多审合一、多验合一，将消防、人防、技防等审查并入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审查机构出具审查报告同时发送多部门并联备案审批。“分类限时办结”。对工程建设项目区分一般政府投资、一般社会投资、标准地出让投资项目三类，按“80、60、40”时间标准完成行政审批，以促进工程建设项目早开工、早建成、早见效。并实行行政审批首席代表制、告知承诺制、低风险建设工程施工图免审查等制度，开启工程建设项目施工许可审批“极简模式”。

3. 推动工作机制完善。建立城建重点工程统筹推进机制，

强化工作联动，形成工作合力；创新老旧小区改造机制、管理机制、服务机制，圆满完成旧改任务；规范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等，提高工作水平。

4. 完善深化“先建后验”制度，实行“先建后验、建验一体、建完验完、建好即用”。建前预先办。具备“三审查一承诺”（即规划条件、用地预审、环评初审通过后，建设单位出具承诺书），发放先建后验通知单。建中提醒办。在30日（或60日）内进行一对一服务，办理了施工合同、监理合同，且施工图审查合格的，发放施工许可证；提前告知、指导参建主体、相关部门办理每一环节手续。建完即验收。全程跟踪，变被动监管为主动服务，以服务促监管，突出在现场服务中纠正问题，改变事前设槛、事后处罚的惯性做法，扩大首次零处罚范围。建立规划、土地、消防、人防、城建档案及建设条件落实等事项限时联合验收机制，建完验完，建好即使用。

（二）完善“智慧城市”管理系统。

1. 推进“智慧住建”建设。全面梳理住建局业务需求和 workflows，划分业务区块，构建住建信息化系统，启动住建“一网、四库、一平台、一门户”建设。主要形成“局内部专网，智慧房产、智慧建工、智慧市政、智慧园林四库，信息共享服务平台和住建统一门户”，以“智慧住建”统一数据中心建设为重点，先期开展园林养护网格化管理平台建设、方舟网络数据中心的建设，推进房屋数据信息共享，开通网络查询工作。进一步推进城建档案信息化管理，统筹规划、分步实施，逐步升级城建档案管理信

息系统，建立城建档案数据库，推进声像档案建设，加快存量档案数字化，推进村镇建设档案室创建工作。积极探索 5G 在智能城市交通、智能电网管理、智能安防，以及远程办公、在线学习和技术认证等方面的应用，大幅提高城市管理效能和服务水平，初步实现城市治理体系现代化。

2. 推进“和谐城管”建设。做好市级数字城管系统的运行工作，加快推进市、镇、乡数字城管平台建设，形成覆盖全市的数字城管系统。积极推进与政法系统的社会管理综治信息系统平台的对接，实现资源共享，全面提高城市管理科技化水平。以打造“法治城管”品牌为重心，推进城管执法队伍建设，提高精细化管理、文明执法能力。建立长效管理机制，着力从源头上治理脏乱差问题；推行网格化管理，实现城市管理“全覆盖、无缝隙”；推进“属地管理”，强化基层单位在执法巡查、环境整治、市容环卫、小区管理等方面的职责，推进城管重心下移。

（三）搭建“智慧建设”监管平台。

对新建工程项目、城市综合体、工业园区、特色小镇等增加信息化、智慧化元素，并以建设工程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为主线，大力促进 BIM 技术应用，基于“统一规划、协同建设、分级负责、资源整合”的原则，统一操作平台、统一数据标准、统一项目编码和文书编码，覆盖市、镇（乡）两级建设工程日常监管，横向打通从规划到竣工运营的项目全生命周期，实现工程建设项目全过程管理信息化。实施建设工程项目施工现场

质量安全标准化考评，完善建筑市场监管与诚信信息基础数据库建设，汇集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从业企业、个人、项目、业绩和信用信息，实现相关信息的实时更新、整合发布与关联共享。

（四）强化执法体系和队伍建设。

按照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的基本要求，从硬件建设、队伍建设、机制建设“三个建设”入手，结合教育、管理和监督，深入开展岗位学法活动，不断增强执法队伍整体素质，规范执法行为，健全和完善依法行政工作机制，切实加强房地产、建筑市场和现场的科学监管。科学确定城市管理执法人员配备比例标准，建立符合职业特点的城市管理执法人员管理制度，严格实行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着力提升执法人员业务能力。规范城市管理执法行为，依法建立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部门的权力和责任清单，向社会公开，并进行动态管理和调整。规范执法制度，完善外部、内部监督机制，提高执法水平。不断改进执法方式，提高执法素养，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打造政治坚定、作风优良、纪律严明、廉洁务实的执法队伍。

第五章 保障措施

健全工作推进机制和规划实施机制，加强监督检查，为规划实施营造良好的环境，确保规划制定的各项目标和任务顺利完成。

第一节 深化各项改革

全面深化城乡建设事业行政管理体制改革，形成有利于科学发展、社会和谐体制机制，增强建设事业的发展动力。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强化行政服务体系建设，减少和规范行政审批环节，提高行政效率，降低行政成本，强化网上办事和服务群众功能。坚持依法行政，加强重点领域立法和制度建设，坚持科学民主决策，严格依法办事，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健全行政监督体系和问责制度，提高政府的公信力和执行力。

第二节 注重规划实施

强化组织保障。建立健全各部门组织协调机制和实施保障机制，强化部门之间的信息交流和会商制度，搞好协调配合，形成工作合力。明确工作职责，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责任落实到人，制定和落实责任追究制度。加大对重点工作的组织、协调和推动，坚持重点工作、重点项目领导跟踪包项、责任到人的制度，跟踪和督促规划各项任务落实。实行“领导+指挥部+融资平台”的推进机制，切实将任务落实到项目、责任落实到干部。

落实多元化资金投入。进一步深化城市经营体制改革，广辟筹资、融资渠道，逐渐形成多元化城镇建设投资格局。一是积极争取财政资金支持。二是广泛吸引社会资本投入。积极探索城镇建设管理长效机制，推进城市基础设施投融资体制改革，强化城

市自来水、燃气、雨污水、垃圾、道路维护、园林绿化等行业的特许经营管理，加快城市环卫基础设施建设和作业服务市场化改革的步伐。

加强项目监督管理。健全重点项目管理制度和办法，进一步明确各级政府和部门在重点项目工作中的职责以及履行职能的依据，使重点项目各项工作有法可依。进一步加强对政府投资重点项目的监管力度，建立并完善重点项目在决策、组织、实施过程中的公示制度和听证制度。政府投资重点项目要严格按照相关政策及其配套规定组织实施，不断提高政府投资效益。

强化监督评估

强化实施监督。主动接受人大、政协及社会各界的监督检查。组织开展规划中期评估。规划经中期评估需要调整的，应将调整方案按程序提请审批和批准。

完善评估机制。建立健全规划指标体系的统计和评价制度，确保数据权威准确、科学合理。根据规划目标分解计划，探索开展年度评估。创新评估方式，引入社会机构评估等第三方评估制度，扩大民意测评范围，增强规划的准确性和广泛性。

扩大公众参与。进一步整合政府部门信息资源，着力推进规划实施的信息公开，广泛征求人大、政协和社会各界对规划实施的意见和建议，健全部门与企业、市民的信息沟通和交流机制，充分发挥新闻媒体和群众社团的作用，加强社会对规划实施的监督，提高规划实施的民主化和透明度。

注释：

¹ 坚持生态优先，国际化引领、高端化推动、品质化提升。

² 改变以往评标定标全部由评标专家决定的做法，突出招标人的择优定标决策权，由招标人按规定通过票决来确定中标人。

³ “三定（定路段、定人员、定任务标准）”的勤务模式，街道值守的城管队员按照“四有（数据库、执法仪、记录卡、处罚单）”要求，做好“五到位（建档、宣传、整改、处罚、打击）”措施。

⁴ 禁止使用实心黏土砖

⁵ 实力大冶、美丽大冶、幸福大冶。

⁶ 先进制造之城、创新活力之城、现代空港新城、历史文化名城、平安幸福之城。

⁷ 政策导向、上位导向、问题导向、目标导向、重点导向。

⁸ 加快推进老旧小区改造，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电梯改装，城市重点拥堵路段及破损道路维修改造，系统布局 5G 网络等新型基础设施。

⁹ 补停车设施，补城乡排水管网，补人防工程，推进小区物业全覆盖，完善商超、菜市场、便利店、文化娱乐、口袋公园等公共服务设施。

¹⁰ 强城市创建，强文化根脉，强城区、新区、镇区的建管，强古建产业，强监管机制。

¹¹ 推进城乡安全饮水一体化，城乡垃圾污水处理一体化，城乡卫生医疗一体化，城镇公交一体化，城镇天然气一体化。

¹² “双区”指大冶湖高新区和临空经济区；“五园”指灵乡镇、陈贵镇、金湖街办、保安镇、金山店镇等乡镇工业园。“多点”指殷祖镇、刘仁八镇、金牛镇、茗山乡、大箕铺镇、东岳街办、东风农场。为

¹³ “三轴”：以沿军山路、铁东线、锦冶线三条公路轴线。
“五区”：高端制造产业区、智能物流区、科技创新区、生活服务区、生态农旅区。“多心”：分别为物流中心(虚拟空港)、产业园中心、科创中心、产业服务中心、生活服务中心。

¹⁴ 由党建引领物业,开展服务。

¹⁵ 以住为中心点,在步行15分钟的范围内,解决吃、喝、玩、乐、医、商等方面的基本服务。

¹⁶ 进家庭、进社区,进学校、进网络、进企业。

¹⁷ 特：充分体现当地民风特色,保护好传统古村落、历史文化古迹等良好生态基底。洁：乡镇建成区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率100%,卫生清洁、设施摆放整齐,生活污水处理率100%,每平方公里 ≥ 3 座公厕。绿：街道、学校、医院、福利院、居民小区、庭院和结合部等配套绿地建设,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geq 30\%$ (东风农场建成区绿化覆盖率 $\geq 25\%$),人均公园绿地面积11平方米。亮：路灯亮化、主要临街道路夜景靓亮,主干道、次干道路灯亮化率 $\geq 95\%$,支路、巷路路灯亮化率 $\geq 80\%$ 。序：基础设施规范,建设程序规范,交通秩序规范,经营行为规范,公共服务规范。美：临街建筑物立面整治率100%,一条示范街道有3个以上节点景观。